

【學習 1】

※ 『神』揀選人並不是因為某人有何長處』

- 1) 「『她瑪氏』」竭力追求自己所追求的，
- 2) 「『法勒斯』」的故事卻告訴我們，『神』的預定才是最具決定性的。
- 3) 「『法勒斯』和『謝拉』」是孿生兄弟，生時在前的反而在後，在後的反而在前。
- 4) 『法勒斯』和『謝拉』是孿生子。生產時，『謝拉』伸出一隻手，收生婆用紅線作了記號，表明他是長子。
- 5) 但『法勒斯』竟先他而生，成了長子。【創世紀 38:27~30】。

【創世紀 38:27 他瑪將要生產、不料他腹裏是一對雙生。】

【創世紀 38:28 到生產的時候、一個孩子伸出一隻手來、收生婆拿紅線拴在他手上、說、這是頭生的。】

【創世紀 38:29 隨後這孩子把手收回去、他哥哥生出來了、收生婆說、你為甚麼搶着來呢、因此給他起名叫法勒斯。】

【創世紀 38:30 後來他兄弟那手上有紅線的、也生出來、就給他起名叫謝拉。】

- 6) 「雅各」為人狡猾詭詐，欺騙父兄【創世紀 25:29~33】；【創世紀 27:18~29】，但卻蒙『神』揀選，
- 7) 可見『神』揀選人並不是因為某人有何長處、多麼高尚，乃在乎『神』自己的定意【羅馬書 9:11~13】

【羅馬書 9:11 (雙子還沒有生下來、善惡還沒有作出來、只因要顯明 神揀選人的旨意、不在乎人的行為、乃在乎召人的主)】

【羅馬書 9:12 神就對利百加說、『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』】

【羅馬書 9:13 正如經上所記、『雅各是我所愛的、以掃是我所惡的。』】

【學習 2】

※ 『無論猶太人、外邦人，在基督裏都是有分的』

- 1) 【舊約】從不把女人名列入家譜，也從不把外邦人名列入家譜，而此次所提的四個女人，不只是女人，更是外邦的罪人。
- 2) 這裏的目的，是要叫人看見『主』不只與猶太人發生關係，亦與外邦人發生關係【以弗所書 3:6】。

【以弗所書 3:6 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、藉着福音、得以同為後嗣、同為一體、同蒙應許。】

【思想】

- 3) 『耶穌』來不是要召義人，乃是要作眾人的救『主』。

※ 『四個女人』

- 4) 「他瑪」是『猶大』之媳（亂倫的）；主動犯罪，代表罪；
- 5) 「喇合」是『耶利哥』城中的妓女；代表信【希伯來書:11:31】；
【希伯來書 11:31 妓女喇合因着信、曾和和平平的接待探子、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。】
- 6) 「路得」是『摩押』人。代表蒙救贖，得著屬靈的恩典和產業；
 - a) 因為『神』曾禁止『摩押』人進入聖會，他們的子孫到第十代也不能進去【申命記 23:3】；
【申命記 23:3 亞捫人、或是摩押人、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、他們的子孫雖過十代、也永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。】

7) 「拔示巴」【馬太福音 1:6】不稱她名子，【撒母耳記下 11:3】卻以赫人『烏利亞』的妻子來代替她。

8) 『拔示巴』的故事最特別的是：犯了罪，懊悔了，但沒有把她趕出去，反而在『神』的家裏更安全。「拔示巴」代表救恩的穩固，因為『神』不打發一個蒙恩的罪人走。

【撒母耳記下 11:3 大衛就差人打聽那婦人是誰·有人說·他是以連的女兒·赫人烏利亞的妻拔示巴。】

※『神』的救恩』

9) 這『耶穌』的家譜同時說明，『神』的救典，對於那些原本不屬於『祂』的外邦人，只要願意信靠『祂』，接受『祂』的恩典，就會被『祂』接納了，成了『神』家裡的人，這就是救恩

10) 『神』同時透過家譜，也帶出福音的信息

- 第一：『主耶穌』降生來到世間除去『猶太人』和『外邦人』的界線使全人類都有權利做『神』的子民。
- 第二：『主耶穌』的降生也帶給被輕視罪人有與『神』合好的機會。
- 第三：『主耶穌』的降生也除去男女不平等的觀念使男女都有機會被『神』揀選，
- 第四：一個人想要在『神』面前蒙恩，第一條件是有罪；因為沒有病，用不著醫生。

【思想】

11) 尤其從【馬太福音 1:7~10】中從『羅波安』到『約西亞』一共記載了十二位王，

- 其中有六位好王，六位壞王，好王生惡子，壞王生善子，
- 從中間過程中，我們看到『撒但』的工作，同時也看到『神』的挽回。
- 最可貴的就是『神』要藉著這些滿了殘缺的人成就祂永遠的計劃，讓在人看不可能的事成為可能。

【學習 3】

※『生命見證的實際』

- 在這個王的家譜中，我們又看到另一個重要的屬靈法則。
- 這家譜是和『神』永遠的旨意聯結在一起的，因此在這家譜中很清楚的把『神』如何完成『祂』的計劃的作工法則記錄了下來。

※『神』作工是根據『祂』的理去作成『祂』的目的』

- 『神』作工是根據『祂』的理去作成『祂』的目的，
- 而『祂』的理又是根據『祂』自己的性情。
- 人可以只求工作的果效，而不理會工作的過程合宜不合宜。
- 『神』不單單要得到工作的最高果效，並且也要求那最美的工作過程。

【思想】

7) 『雅各』不單單是因應許而承受祝福，同時也是因生命的成熟而接上『神』的見證。

8) 『猶大』不是長子，他能在眾弟兄中脫穎而出，不是因為他沒有瑕疵，而是因他生命的長成也成了『神』的見證人。

※『『神』摒除永遠的記念以外的人』

9) 一些在『神』眼中行惡而肯悔改的人如『瑪拿西』(V1:10)，如『所羅門』(V1:7)，『神』不因他們曾作的惡事而把他們摒在『祂』永遠的記念以外。

10) 相反的，一些在『神』面前曾作『祂』看為正的事，後來離棄『神』而終不悔改的人，如『約阿施』【歷代志下 24:1】，『神』就看他如同不在『祂』永遠的計劃裡一樣。

11) 這事情上讓我們看見了『神』重看生命見證的實際，而不注重外表的地位與關係。

12) 生命的實際就是順從『神』的話，把『神』的性情活出來，這就是『神』見證的顯出。

※『『神』極大的見證』

13) 『神』的兒子道成肉身，在人間留下了家譜，這是『神』極大的見證。

14) 基督能這樣的顯出，①在先有『猶大』的成長【創世紀 44 章】，②以後有『大衛』的受教，③再後更有『馬利亞』④和她丈夫『約瑟』毫無猶豫的接受『神』話語的權柄。

15) 這些人在生命的成長過程中，或多或少都帶著瑕疵，但他們的生命長成卻是個抹不掉的事實。

16) 他們所顯出的生命的見證，使基督在這充滿了悖逆的人間可以明明的顯出。

【思想】

17) 這生命見證的路，以前是這樣，現在還是這樣。就是必須服在『神』話語的權柄下活出生命來，唯有這樣才能在地上成為『神』的見證。

【學習 4】

※『『族譜』有爭議的地方』

1) 這一份『族譜』至少在第二階段的『大衛』到『約雅斤』之間，就少掉了三位，就是①『亞哈謝』【歷代志下 22:1】、②『約阿施』【歷代志下 24:1】、③『亞瑪謝』【歷代志下 25:1】。

【歷代志下 22:1 耶路撒冷的居民立約蘭的小兒子亞哈謝接續他作王，因為跟隨亞拉伯人來攻營的軍兵曾殺了亞哈謝的眾兄長，這樣，猶大王約蘭的兒子①亞哈謝作了王。】

【歷代志下 24:1 ②約阿施登基的時候年七歲，在耶路撒冷作王四十年，他母親名叫西比亞，是別是巴人。】

【歷代志下 25:1 ③亞瑪謝登基的時候，年二十五歲，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十九年，他母親名叫約耶但，是耶路撒冷人】

2) 『神』允許『大衛』的後代作王，但『神』卻不同情不夠標準的人。

3) 在家譜所記錄的王，有好的王，也有壞的王，壞的王壞到一個地步，甚至把『神』的見證也拆毀掉，但『神』還是把他們的名字留下在君王的體系裡。

【思想】

4) 在人看來，他們還是有位分的。但在『神』的眼中，他們是如同無有，因為『神』看的是實際。

【思想】

5) 在(V1:8)的記載，「『約蘭』(列上 22:50)生『亞撒利雅(烏西雅)』(列下 15:1)」王的體系中，『神』把『亞哈謝』(列下 8:25)，『約阿施』(列下 12:1)，『亞瑪謝』(列下 14:1)三代的名字拿開。因為這三個人有些是與以色列的『亞哈』家聯合，『亞哈』家是在『神』眼中看為最可憎的偏離與摻雜，又都是在『神』面前堅持犯罪不肯悔改的人。

馬太福音第一章 分享 E

【四福音書】

※『四福音書』

1) 4 卷【馬太福音】【馬可福音】【路加福音】【約翰福音】都是記載著『主耶穌』的生平，

※【約翰福音】

1) 【約翰福音】啟示『主耶穌』是『神』的兒子，因此沒有給『祂』寫上家譜。

※【馬可福音】

1) 【馬可福音】主要是像『羅馬人』說明『耶穌基督』是『神』的僕人，所以節奏很緊湊，一件件事工連著作，『耶穌基督』是一個做工的僕人，

2) 【馬可福音】啟示『主耶穌』是僕人，所以也沒有作家譜的記錄，因為從來不會有人去注意一個卑微的人的出身。

※【馬太福音】

1) 【馬太福音】主要是像『猶太人』證明『耶穌基督』是【舊約】所應許的那一位『彌賽亞』也就是『猶太人』的君王。

2) 因此【馬太福音】所引用【舊約】最多，一共引用了 129 次

3) 【馬太福音】啟示『主耶穌』是王，所以一開始就給『祂』述說家譜，這家譜不是用追溯的方式敘述，而是從祖先開始，順著次序一代一代的記述。

※【路加福音】

1) 【路加福音】主要是像『希臘人』證明『耶穌基督』是『神』的兒子，道成肉身成為人，來拯救罪人。【路加福音】對於『耶穌基督』降生為人的記載最詳細了。

2) 【路加福音】啟示『主耶穌』是『神』所要的人，所以聖靈把『祂』的家譜一直追溯到第一個人『亞當』，最後也接連上『神』是被造的人的源頭。

※【約翰福音】

- 1) 【約翰福音】主要是像全人類證明，『耶穌基督』是『神』的兒子，人類的救主，所以【約翰福音】記載許多『耶穌基督』行過的『神』蹟。
- 2) 4卷福音書從4個不同的角度來介紹『耶穌基督』
- 3) 【馬太福音】是君王，【馬可福音】是僕人，【路加福音】是人子，【約翰福音】是神子。

【家譜】

※『新約只有兩個家譜。』

- 1) 第一：在【馬太福音】的家譜：從『亞伯拉罕』起，共有四十二代；看重『亞伯拉罕』和『大衛』。【馬太福音】是說『主』作王，王是有家譜的。
- 3) 第二：在【路加福音】也有家譜，乃是從『亞當』起頭。是說『主』作人，人有家譜，
- 4) 在【馬可福音】無家譜，因為是記『主』作奴僕（卑微）；賣力的奴僕無家譜。
- 5) 在【約翰福音】說到『主耶穌』是『神』，故無家譜。

※『族譜』

- 1) 『家譜』對猶太人來說是用來確認對方的合法地位的重要東西，『猶太人』對於一個人的認識也是從家譜開始的。
- 3) 『猶太人』會如此看重家譜，因為他們是『神』的選民。
- 4) 如果任何人帶著異族的血統就會喪失做猶太人 做『神』的選民的資格了。
【尼希米記 7:64 這三家的人在族譜之中、尋查自己的譜系、卻尋不着、因此算為不潔、不准供祭司的職任。】
- 5) 這正是『撒瑪利亞』人被猶太人輕視的原因，因為他們跟異族通婚，血統已經不存了。
- 6) 在【聖經】裡，我們常常會讀到這樣的一句話說：「『亞伯拉罕』的『神』、『以撒』的『神』、『雅各』的『神』。」

【思想】

- 7) 這句話表面上看來，
 - ①是在表明「約」的延續性，
 - ②但更重要的乃是在強調族群血脈和『神』之間的關係。
- 8) 【馬太福音】主要目的，是要介紹『耶穌基督』給『猶太』人認識，要使『猶太』人明白『耶穌基督』就是那位他們期待已久，是先知們所預言的那位即將來臨的拯救者。
- 9) 請我們特別留意：
 - ①一般的家譜都是上溯到一位先祖作開始的，
 - ②但是『主耶穌』在本書中的家譜卻是上溯到兩位不同年代的先祖作開始，並且明顯的以這兩位不同年代的祖先作這家譜的標題。

【思想】

- 10) 『亞伯拉罕』的年日與『大衛』在世的日子，當中相隔了約一千年。
- 11) 『主耶穌』若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，『祂』絕不能又作『大衛』的兒子。
- 12) 因此在【馬太福音】家譜的目的是，為了證明『耶穌』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後代，是『大衛』的子孫，這表示『耶穌』是來自君王的家族，
- 13) 因此，【馬太福音】要以『猶太』人所熟悉的方式來介紹這位來臨的拯救者，那就是以『族譜』來切入是再妥當不過了。
- 14) 【馬太福音】很清楚的擺明：
 - ① 『耶穌基督』就是一位道道地地的『猶太』人，
 - ② 『神』的拯救就是從『猶太』人開始的。
 - ③ 而且他的身世背景和整個以色列民族的重要王族有不可分的關係。
 - ④ 同時也顯明『耶穌』是受膏者，是來繼承『神』給『大衛』的寶座的應許的。

※『在家譜中要特別注意的三件事』

※『第一：『大衛』的寶座應許的應驗』

1) 『神』在【撒母耳記下 7:16】給『大衛』的應許說：「你的家和你的國，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，你的國位也必堅定，直到永遠」

【撒母耳記下 7:16 你的家和你的國、必在我〔原文作你〕面前永遠堅立、你的國位也必堅定、直到永遠。】

2) 而在【耶利米書 22:28~30】中：『耶和華』說：「(耶)『哥尼雅』這人是被輕看，破壞的器皿麼？是無人喜愛的器皿麼？……地阿，地阿，當聽『耶和華』的話。『耶和華』如此說，要寫明這人算為無子，……因為他後裔中再無一人得亨通，能坐在『大衛』的寶座上，治理『猶大』」

【耶利米書 22:28 哥尼雅這人是被輕看、破壞的器皿麼、是無人喜愛的器皿麼、他和他的後裔、為何被趕到不認識之地呢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9 地阿、地阿、地阿、當聽耶和華的話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30 耶和華如此說、要寫明這人算為無子、是平生不得亨通的、因為他後裔中再無一人得亨通、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、治理猶大。】

※『成就了這約就不能使咒詛應驗，使咒詛應驗就不能使約實現』

3) 而【耶利米書 22:28~30】的咒詛果然是應驗了，『大衛』的後代中的君王體系果然是沒有了。

4) 但【耶利米書 22:28~30】的咒詛與【撒母耳記下 7:16】的約是絕對的抵觸的，成就了約就不能使咒詛應驗，使咒詛應驗就不能使約實現。這該怎麼辦呢？

【撒母耳記下 7:16 你的家和你的國、必在我〔原文作你〕面前永遠堅立、你的國位也必堅定、直到永遠。】

【思想】

※『君王的體系雖是不存在了，但君王的血統還是存在』

5) 君王的體系雖是不存在了，但君王的血統還是存在。若是君王的體系沒有消失，『約瑟』就是一個坐上寶座的王。『主耶穌』生在『約瑟』的家，雖然『祂』不是『約瑟』生的兒子，但在名分上，『祂』實實在在的是『約瑟』的長子，是繼承王位的後

嗣。

6) 這是『神』奇妙的作為，『耶哥尼雅』的咒詛沒有落空，『大衛』的約也完全的應驗。

※『第二:女人的後裔』

【馬太福音 1:18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、記在下面·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、還沒有迎娶、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。】

1) 人的天然性格是國度顯現的主要難處，這個難處不先解決掉，國度的顯現就沒有條件。

2) 要解決人的天然性格必須要清理人的罪，還要處理人犯罪的生命。

3) 在『亞當』的後裔中，有誰能作成這事呢？一個也沒有。

4) 所以人在『伊甸園』墮落的時候，『神』給了人一個救贖的應許，【創世紀 3:15】「女人的後裔要傷你（蛇）的頭」。

【創世紀 3:15 我又要叫你與女人彼此為仇、你的後裔與女人的後裔、也彼此為仇·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、你要傷他的腳跟。】

5) 『神』要藉著「女人的後裔」來對付『撒但』，要能對付『撒但』，唯有「女人的後裔」才不沾上從『亞當』來的天然性格才行，而『主耶穌』正是不是從人的血氣和情慾生的。

※『女人怎麼能有後裔呢？』

6) 女人怎麼能有後裔呢？

7) 『神』在若干年後再作了更明確的宣告，【以賽亞書 7:14】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給『祂』起名叫以馬內利」。

【以賽亞書 7:14 因此、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、必有童女懷孕生子、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。〔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〕】

8) 『童女生子』是人不敢想像的事，但『神』就將這人不敢也不能想像的事作成在人的歷史中。

9) 『主』正是「女人的後裔」，『祂』不是出自血氣和情慾，所以『祂』是一個無罪的人，『祂』有足夠的條件除去罪所加給人的一切難處。『主』是「女人的後裔」，所以『祂』不在『亞當』的系統中。

10) 『祂』生在『約瑟』的家，取得了作王的資格的血統，成了「『大衛』公義的苗裔」，應驗了『神』藉『耶利米』所宣告的應許。

【以賽亞書 7:14 因此、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、必有童女懷孕生子、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。〔就是 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〕】

11) 從【路加福音】的家譜裡，我們看出，在『馬利亞』身上，『主』與『大衛』家發生了家族的關係，在『約瑟』家中，『主』取得了王的位份，作了「『大衛』公義的苗裔」，按著『神』的定意接上了『大衛』的寶座，在地上開展了『神』的國度。

※『『約瑟』是個義人』

1) 「『馬利亞』已經許配了『約瑟』，還沒有迎娶，『馬利亞』就從聖靈懷了孕」(18)。

2) 他們兩個人都是要接受一個，在人來說是極其困難的事，尤其是『馬利亞』，那是在人看來是極其羞辱的事，是難以解釋的事。

- 3) 在律法的義上面來說，他們有足夠的理由來作拒絕的，以『神』的要求來拒絕『神』的要求。
- 4) 是的每一個人都可以用相同的理由去拒絕『神』。但若是每一個人都這樣拒絕『神』，『神』就找不到人來讓基督出生，『神』國度的應許就不能有路來應驗。
- 5) 透過『馬利亞』和『約瑟』的順服，不單讓『神』的國在地上有了顯明的路，也表達了『國度的內容』，那就是『神』的權柄在地上可以通行，因為『神』在地上找到了順服『神』的人。
- 6) 國度就是人順服『神』的權柄的實現。

※『第三：『祂』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』

【馬太福音 1:21 他將要生一個兒子·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·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】

- 1) 天使在夢中也稱『約瑟』為「『大衛』的兒子」，給他肯定了王的位份。
- 2) 說清楚一點，就是給『約瑟』恢復了作王的資格。
- 3) 雖然『約瑟』仍然是一個木匠，但在『神』旨意的執行中，他已經進入王的地位。
- 4) 正因為這樣，基督才有了要拯救的百姓，出生的基督是王的事實才有了確定。

※『『神』永遠的旨意』

- 5) 『耶穌基督』是拯救人的王。但『祂』要從那裡救人呢？而這問題就是接觸到『神』永遠旨意的問題。
- 6) 『神』應許『亞伯拉罕』帶進國度，這國度是以他的子孫為主體，吸引萬國到『神』面前蒙福。
- 7) 『神』以寶座給『大衛』作應許，以這寶座作國度的中心。
- 8) 以色列人因著接受律法的關係，以為『神』國度的應許只是單給他們的，與外邦人無關。
- 9) 因此他們在分散中盼望彌賽亞，目的只是為著恢復以色列。所以在【使徒行傳 1:6】門徒跟從『主』到『主』升天的時候，他們還是向『主』說，「『主』啊，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嗎」

【使徒行傳 1:6 他們聚集的時候、問耶穌說、主阿、你復興以色列國、就在這時候嗎。】

- 10) 這是以色列人誤解『神』的心意，①他們忘記沒有律法以前，『神』就藉著割禮的表號讓外人歸入『亞伯拉罕』的家。②他們也忘記了『神』召他們作祭司的國度的目的，乃是要召聚萬民來歸向『神』。
- 11) 以色列不錯是『神』的選民，但『神』卻是天地的『主』，所以『祂』在『哥林多』城對『保羅』說，【使徒行傳 18:10】「因為在這城裡我有許多的百姓」。

【使徒行傳 18:10 有我與你同在、必沒有人下手害你·因為在這城裏我有許多的百姓。】

- 12) 這些「百姓」都是外邦人。
- 13) 「以馬內利」所說明的「『神』的同在」不是個人性的，而是整體性的。
- 14) 『神』的同在更深一步的說法，遠超過『神』處處作人的陪伴，乃是叫人處處享用『神』的自己作人的供應，『神』的豐富充滿在全地，這也原是『神』起初的目的。

※『『族譜』有爭議的地方』

※『第一個：爭議的地方』

1) 這一份『族譜』是否完全真實尚且有問題，因為至少它在第二階段的『大衛』到『約雅斤』之間，就少掉了三位，就是①『亞哈謝』【歷代志下 22:1】、②『約阿施』【歷代志下 24:1】、③『亞瑪謝』【歷代志下 25:1】。

【歷代志下 22:1 耶路撒冷的居民立約蘭的小兒子亞哈謝接續他作王，因為跟隨亞拉伯人來攻營的軍兵曾殺了亞哈謝的眾兄長，這樣，猶大王約蘭的兒子①亞哈謝作了王。】

【歷代志下 24:1 ②約阿施登基的時候年七歲，在耶路撒冷作王四十年，他母親名叫西比亞，是別是巴人。】

【歷代志下 25:1 ③亞瑪謝登基的時候，年二十五歲，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十九年，他母親名叫約耶但，是耶路撒冷人】

※『『所羅巴伯』之後的『族譜』來源，』

2) 還有在【馬太福音 1:13】『所羅巴伯』之後的『族譜』來源，實在很難找到確切的依據。

【馬太福音 1:13 所羅巴伯生亞比玉，亞比玉生以利亞敬，以利亞敬生亞所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:14 亞所生撒督，撒督生亞金，亞金生以律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:15 以律生以利亞撒，以利亞撒生馬但，馬但生雅各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:16 雅各生約瑟，就是馬利亞的丈夫，那稱為基督的耶穌，是從馬利亞生的。】

※『第二個：爭議的地方』

1) 既說『耶穌基督』是『大衛』的子孫，但是在這個系統裡，又何止是『耶穌基督』一個人？他們在那動亂不安的世代裡，任何人都有可能（也可以）自稱自己是先知所預言的『彌賽亞』、拯救者。

2) 因此，『族譜』並不能證明或表示甚麼特別的意義。

3) 所以作者寫這份『族譜』或許還有不同的用意，不一定只是為了要證明『耶穌基督』是跟血緣、王族有關。

4) 【馬太福音 3:8-9】不也這樣寫著『施洗約翰』的警告說：「要用行為證明你們已經離棄罪惡。不要自以為『亞伯拉罕』是你們的祖宗就可以逃避審判！我告訴你們，『神』能夠拿這些石頭為『亞伯拉罕』造出子孫來！」【馬太福音 3:8-9】

【馬太福音 3:8 你們要結出果子來，與悔改的心相稱。】

【馬太福音 3:9 不要自己心裏說，有亞伯拉罕為我們的祖宗，我告訴你們，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。】

【三個十四代】

※『三個十四代』

1) 『聖靈』把家譜分為三段共四十二代，：

2) 第一段從『亞伯拉罕』到『大衛』；說到『揀選』、

家譜第一段落從【馬太福音 1:1~6】『亞伯拉罕』到『大衛』（約 1000 年）（14 代）

3) 第二段從『大衛』到『耶哥尼雅』；說到『掌權』、

家譜第二段落【馬太福音 1:7~11】，從『所羅門』到猶大被擄（約 600 年）（14 代）

4) 第三段從『耶哥尼雅』到『基督』。說到『被擄』

家譜第三段落【馬太福音 1:12~16】，從被擄以後到『耶穌』降生（14 代）

5) 『聖靈』故意把『主』的家譜分為三個十四代，湊成這整數，可見『聖靈』用十四這個數目有特別的意思。

6) 因為十四可分 2×7。

①二是見證，七是『神』的完全數目，二乘七是『神』的完全見證。這樣看來，

作者似乎是有意要表明『耶穌基督』的降生，剛好是『神』拯救的時間到了，時間滿了的意思。

② 十是試驗，五左五右，分別左右手；五個聰明的童女、五個愚拙的童女。

③ 四是受造，從三出的第一個；四個活物，即受造之物。

④ 受造之物中最重要的是人，所以四是指人說的。十加四即受造之人受試驗。

7) 這樣看來，作者似乎是有意要表明『耶穌基督』的降生，剛好是『神』拯救的時間到了，時間滿了的意思。

※『受造之人受試驗』

8) 換言之，

① 從『亞伯拉罕』到『大衛』，人受試驗，但沒有女人的兒子。

② 第二個十四代人又受試驗，結果又沒有女人的兒子。

③ 到第三個十四代又受試驗，有一個女人，生了一個兒子；

④ 在十四代以外，是女人的兒子。

9) 因為『神』在尋找女人的後裔。

10) 但沒有一個可以做救『主』。

11) 到末了有一個女人的後裔，不是罪人，是救『主』；只有這一個是救『主』。

12) 另外【馬太福音 1:2~16】詳細地在介紹『耶穌基督』的家『族譜』系。並且將之分成三個 14 代(階段)，以突顯出這個『族譜』的特殊意義。

※『顯明『神』的大能與恩典—三個十四代』

1) 家譜把與『基督』有直系親屬關係的人分成三組，每一組都明顯的說出，『神』在整個過程中所作的工作的內容的特點，顯明了『神』自己的所是和所作。

※『第一個十四代—揀選』

2) 第一個十四代說出了被揀選的族類，那是『神』的恩召(揀選)。

a) 從『亞伯拉罕』承受救贖(包括救恩與國度)計劃的應許開始，到『大衛』承受確定寶座的應許為止，

※『救贖』

I) 這些曾活在自己裡面的人(以『雅各』為代表人物)；

II) 這些曾活在世界(在『埃及』為奴)中的人，

III) 這些一再偏離『神』【士師記】的人，都一個一個的給『神』點名放在『祂』的計劃中。

b) 換一個角度來看這事，就是，『基督』甘願降卑自己，生在罪人之中，作罪人的子孫，為要把罪人救贖進入『神』的國度。

c) 家譜中提到了三個外邦的女人，加上在另一組的『大衛』的妻子『拔示巴』，一共是四個外邦的女人。她們都是外邦人，也是罪人，按著律法，他們是不能進入『神』的會的，就是『神』不會接納的。

d) 但是因著她們的信，接上了『神』的恩召，『神』也就把她們放在引進基督的行列裡。

e) 先是『亞伯拉罕』接受的是救贖的應許，接著『大衛』接受的是寶座的應許，

然後『基督』是為了成全這些應許而來到人的中間。

※『第二個十四代 一掌權』

3) 第二個十四代說出了君王的體系，那是『神』權柄的執行。

- a) 在家譜的第二組裡的全是坐在寶座上的人，這就特顯出一個君王的體系，也說明了『神』是怎樣看那些作君王的人。
- b) 在『神』的計劃中，『大衛』是君王的開始，也是作王的人的資格的依據，更是作王的人的標準。
- c) 『神』允許『大衛』的後代作王，但『神』卻不同情不夠標準的人。
- d) 在家譜所記錄的王，有好的王，也有壞的王，壞的王壞到一個地步，甚至把『神』的見證也拆毀掉，但『神』還是把他們的名字留下在君王的體系裡。

【思想】

- e) 在人看來，他們還是有位分的。但在『神』的眼中，他們是如同無有，因為『神』看的是實際。
- f) 雖然『瑪拿西』的名字沒有給剔除，但『瑪拿西』卻是『神』再三的指明，他是『猶大』被擄的主要原因之一。

【思想】

- h) 在(V1:8)的記載，「『約蘭』(列上 22:50)生『亞撒利雅(烏西雅)』(列下 15:1) 』王的體系中，『神』把『亞哈謝』(列下 8:25)，『約阿施』(列下 12:1)，『亞瑪謝』(列下 14:1)三代的名字拿開。因為這三個人有些是與以色列的『亞哈』家聯合，『亞哈』家是在『神』眼中看為最可憎的偏離與摻雜，又都是在『神』面前堅持犯罪不肯悔改的人。
- i) 『神』看他們雖坐在王位上，但不配作王，所以把他們的名字塗抹掉。
- j) 第(V1:11)的「『約西亞』生耶『哥尼雅』和他的弟兄」。『神』又輕輕的把曾坐上王位的『約哈斯』(列下 23:30)，『約雅敬』(列下 23:35)和『西底家』(列下 24:17)，這三個王的名字抹掉，只留下稱為『耶哥尼雅』的『約雅斤』(列下 24:6)。

【思想】

※『『約西亞』並沒有給擄到『巴比倫』去』

- k) 歷史的事實是這樣，『約西亞』並沒有給擄到『巴比倫』去，他不失為一個為『神』所喜悅的王。
- l) 只是他作王的時候，他為『猶大』所帶來的復興是外表的，因為百姓明裡跟隨王敬拜『耶和華』，暗地裡卻是拜外邦的偶像。
- m) 所以在『神』看來，那時的百姓雖是身在『猶大』，但實際卻已經是活在被擄的地位上。地位上已經是在被擄中，因此，那些坐上王位的人，是出於『埃及』王也好，是出於『巴比倫』王也好，『神』都不承認他們是王。

※『第三個十四代--被擄』

4) 第三個十四代說出了從敗落中等候恢復，那是『神』的信實與大能。

【思想】

- a) 在『巴比倫』的日子開始，君王的體系已經瓦解了，君王的後代在敗落中成了平民，『主耶穌』出生在他家中的那個『約瑟』也不過是一個木匠。
- b) 在人看來，這個君王的體系從此就要叫人遺忘了。但是『亞伯拉罕』的約不能廢掉，因為那是『神』的救贖計劃。
- c) 在第三個十四代的家譜中。我們只看見越過越敗落的光景，家譜上的人物越來越名不見經傳，國度和君王怎能重新顯明出來呢？
- d) 在人看是不能，但在『神』看，這只是一個等候的時期，時候滿足了，『神』就親自來恢復建立『祂』的國度，使『祂』的應許不歸於虛空。
- e) 基督就是恢復的轉機，也是恢復的關鍵。基督來了，一切都改觀了。『神』在人中間的工作有了一個新的開始。人可以越過越卑微，但人的卑微並不能改變『神』的旨意，『神』的旨意也不是要藉著人的尊榮才能完成。

5) 聖靈把家譜分成三組，也許就是要啟示另一個奧秘。

- a) 在第一組中，我們可以看到父在作起頭，以應許來發表『祂』所要揀選的族類。
- b) 第二組是子把父的心意發表，顯明『神』準確的權柄。
- c) 第三組是聖靈執行了父的定規，使子的所是和所作完滿的顯明，完成父在起頭所發表的應許。
- d) 這是父，子，聖靈一同來作成『神』榮耀的計劃。

【『猶太』人最看不起案眼的女人】

※『『猶太』人看最不起眼的女人』

1) 在這份『族譜』中就出現了五位女性，其中有四位，是『猶太』人看最不起眼的女人

2) 『族譜』中有

- ① 『她瑪』(三節)、
- ② 『喇合』(五節)、
- ③ 『路得』(五節)、
- ④ 『烏利亞』的妻子(六節)
- ⑤ 『馬利亞』(十六節)。

※『她瑪』

3) 而『她瑪』則是打扮成妓女的形象勾引他的公公『猶大』上床的，這不只是犯了姦淫罪，且是還是犯了亂倫之罪【利未記 18:15】。

【利未記 18:15 不可露你兒婦的下體、他是你兒子的妻、不可露他的下體。】

※『『喇合』和『路得』』

4) 我們知道『喇合』和『路得』都是外邦人，特別是『喇合』還是個妓女【約書亞 2:1】，

【約書亞記 2:1 當下嫩的兒子約書亞從什亭暗暗打發兩個人作探子、吩咐說、你們去窺探那地、和耶利哥。於是二人去了、來到一個妓女名叫喇合的家裏、就在那裏躺臥。】

※『烏利亞』的妻子』

5) 在【馬太福音 1:6】，雖然作者沒寫出『烏利亞』的妻子的名字，但是我們很清楚那是指『拔示巴』。這是一件很不名譽的事情，曾引起『神』的震怒。

6) 這跟講究血緣以及種族觀念的『猶太』人來說，一定有某種程度的震撼性。

※『救恩跟人認定的血緣沒有直接或必然的關係』

7) 從這些資料裡，我們不難看出作者似乎有意說明一件重要的信息：『神』的拯救者，不是依照人認定的血緣系統，或是王親貴族的家世來的，『神』的救恩跟這些沒有直接或必然的關係。

【馬太福音 1:6 耶西生大衛王。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。】

8) 即使是以色列人民所尊敬的『大衛』王，他的曾祖母『路得』就是『摩押人』，而『摩押人』的祖先則是父女亂倫所生下來的後代【創世記 19:30-38】。

【創世記 19:30 羅得因為怕住在瑣珥、就同他兩個女兒從瑣珥上去住在山裏、他和兩個女兒住在一個洞裏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1 大女兒對小女兒說、我們的父親老了、地上又無人按着世上的常規、進到我們這裏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2 來、我們可以叫父親喝酒、與他同寢、這樣、我們好從他存留後裔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3 於是那夜他們叫父親喝酒、大女兒就進去和他父親同寢、他幾時躺下、幾時起來、父親都不知道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4 第二天、大女兒對小女兒說、我昨夜與父親同寢、今夜我們再叫他喝酒、你可以進去與他同寢、這樣、我們好從父親存留後裔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5 於是那夜他們又叫父親喝酒、小女兒起來與他父親同寢、他幾時躺下、幾時起來、父親都不知道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6 這樣、羅得的兩個女兒、都從他父親懷了孕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7 大女兒生了兒子、給他起名叫摩押、就是現今摩押人的始祖。】

【創世記 19:38 小女兒也生了兒子、給他起名叫便亞米、就是現今亞捫人的始祖。】

【『馬利亞』的懷孕是由於聖靈】

1) 這段經文有幾個要點：

※『第一是『約瑟』和『馬利亞』的關係。』【馬太福音 1:16】

2) 這裡說『馬利亞』已經許配了『約瑟』，還沒有迎娶（18）。

3) 按猶太人的習俗，男女雙方訂婚是確立婚姻關係的第一步，已具有夫妻名份。

4) 訂婚後『約瑟』要預備新居，要過一段時間才迎娶『馬利亞』。由於已有夫妻名份，女子若不貞，按律法可用石頭打死。

5) 『馬利亞』同『約瑟』還未結婚，表示未有性關係。及至後來『約瑟』將『馬利亞』娶過來，仍沒有同房，一直等到『耶穌』出生為止。

※『第二是『馬利亞』是從聖靈懷孕有了『耶穌』。』【馬太福音 1:18】

6) 由於『耶穌』是從聖靈懷孕而來，祂與『約瑟』並無血緣關係，因此『耶穌』並非由於人的血氣所生，否則『耶穌』也有罪性。

7) 『耶穌』是從『神』生的，所以是無罪，是有資格拯救人類。

※『第三是關於『約瑟』是個義人。』【馬太福音 1:19】

8) 如果『馬利亞』未結婚就懷孕，又不是他經手，他可以按照律法的規定，用石頭打死『馬利亞』，這樣做也是公義。

9) 但義不只是合乎『神』的律法，更要合乎『神』的心。

- 10) 『約瑟』的義在於他未明白真相之時，他那種宅心仁厚的表現。
- 11) 『約瑟』心靈受傷自不待言，但他沒有因憤怒的報復。他沒有在情緒上失控，『約瑟』無意要令『馬利亞』感覺不好過。
- 12) 尤其當『約瑟』明白真相後，勇敢一力承擔，撫養不是他親生的『耶穌』。
- 13) 還記得【撒母耳記上 24:17】當『掃羅』知道『大衛』有機會殺他而不殺他，他對『大衛』說：「你比我公義，因為你以善待我」。

【撒母耳記上 24:17 對大衛說、你比我公義、因為你以善待我、我卻以惡待你。】

【思想】

14) 『約瑟』可以用石頭打死『馬利亞』，①但他選擇不公開羞辱她，②還勇敢一力承擔，撫養不是他親生的『耶穌』。就這樣【聖經】稱他為義人。

15) 當我們肯放棄報復的權利，並且善待那些傷害我們的人，這就是義。

16) 『約瑟』思念這件事(20)，表示他深思熟慮，替『馬利亞』著想。

17) 結果，『神』差遣天使向他解釋一切，而他又接受解釋，立刻順從『神』娶了『馬利亞』。

※『第四是舊約預言的應驗』

18) 『馬太』引用【以賽亞書 7:14】有關童女懷孕生子的預言，童女是指未結婚的年青女子，未曾跟任何男人發生過關係。

【以賽亞書 7:14 因此、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、必有童女懷孕生子、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。〔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〕】

19) 預言中提到『以馬內利』的名字，『以馬內利』一個稱謂，而是說明一個特質，就是『神』成為人類的一份子，生活在人當中。

【以馬內利】

※『與我們同在的『神』』【馬太福音 1:23】

- 1) 這就是【馬太福音第一章】
- 2) 『耶穌』來到世上完成一個命定叫做救贖的計畫，就是『神』與我們同在。
- 3) 直到『耶穌』來的日子，『神』與我們同在了嗎？
- 4) 如果我們有『神』同在，與『神』同行，我們就必須認識『神』。

※『如果我們有『神』同在』

5) 有的人說『耶穌』是童貞女『瑪利亞』所生，但是兩千年過去了，我們無法再去驗證這件事。那我們怎麼知道【聖經】是真的？

6) 怎麼知道【馬太福音】講的話跟我們有益處呢？

7) 這很簡單，我們不用去查驗『瑪利亞』聖靈感孕生子，但是有一件事很有意思。

8) 就是如果我們有『神』同在，我們可以做『耶穌』所做的，如果我們有『神』同在，我們可以行『耶穌』所行的。

9) 我們不是要『神』跡，我們就是追求像『耶穌』，『神』就喜悅我們。

※『必須先認識『神』做事的方式』

10) 渴望像『耶穌』很好，但是像『耶穌』不一定就可以像，要認識『神』，並且認識『神』做事的方式。

11) 不管是在創造『亞當』和『夏娃』的年代，或是『挪亞』的世代，『神』都安

排好了一切。連『耶穌』要來的時候也會安排好一切。

12) 『神』做事有計劃，從【創世記】就可以發現，『神』第一天幹什麼、『神』第二天幹什麼、『神』第三天幹什麼，安排的清清楚楚，什麼全部安排的妥妥當當。

13) 這不同於有些人，整天靠著聖靈感動，那是要小心的了。

14) 因為我們的『神』不是今天拍我們腦袋，我們就有感動，明天拍我們的腦袋我們就有個感動的『神』。

※『神』不斷揀選人』

1) 【聖經】裡『神』不斷揀選人，一直到『所羅巴伯』。

2) 我們讀【瑪拉基書】、【哈該書】，會發現在以色列和猶大王國以後，『神』興起『所羅巴伯』，他也是『耶穌』基督家譜裡的人。

3) 在後來的世代『神』揀選『馬利亞』，如果你仔細讀【聖經】我們會發現，『神』揀選人根本不是照著人的道德標準。

(人的標準在 罪 與道德，神的標準 在於有沒有祂的同在)

【其他】

※『彌賽亞』、天國的王』

1) 在【舊約】，①預言『主』受辱受死是一條線，②預言『主』得榮耀是另一條線；

2) 『主』在【舊約】的確是以色列人的『彌賽亞』，但【舊約】中又告訴我們，『主』是全世界的救『主』。

3) 『主』若作全世界的救『主』，就不能受以色列的限制，這兩個角色是配不起來的，這兩條不同的路線無法扯在一起。

4) 但【馬太福音】給我們看見一位猶太人的『彌賽亞』，作了全世界的救『主』；

5) 整個家譜的意義，是以『亞伯拉罕』和『大衛』為代表的。

6) 『主』來是作全地的救『主』，又是作王。這王一面是猶太人的王，另一面又是天國的王。

※『天國的君王實現』

1) 【馬太福音】把【新舊約】連在一起，說明【舊約】的盼望，怎樣藉著天國的君王實現，因為這是要向熟悉【舊約】的猶太人見證『彌賽亞』已經實現了，國度已經降臨了。

馬太福音第一章 註解

【馬太福音 1:1~17】

※『耶穌』基督的家譜』

家譜第一段落從【馬太福音 1:1~6】『亞伯拉罕』到『大衛』(約 1000 年) (14 代)

馬太福音 11:1 ①亞伯拉罕的後裔、②大衛的子孫、③耶穌基督的家譜·〔後裔子孫原文都作兒子下同〕

馬太福音 1:2 ①『亞伯拉罕』②生④以撒；⑤以撒生③雅各；⑥雅各生④猶大和他的弟兄；

馬太福音 1:3 猶大從⑥他瑪氏生⑤⑦法勒斯和謝拉；法勒斯生⑥希斯崙；希斯崙生⑦亞蘭；

馬太福音 1:4 亞蘭生亞⁸米拿達；亞米拿達生⁹拿順；拿順生¹⁰撒門；

馬太福音 1:5 撒門從¹¹喇合氏生¹²波阿斯；¹³波阿斯從¹⁴路得氏生¹⁵俄備得；俄備得生¹⁶耶西；

馬太福音 1:6 耶西生¹⁷大衛王。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¹⁸所羅門；

家譜第二個段落【馬太福音 1:7~11】，從『所羅門』到猶大被擄(約 600 年)(14 代)

馬太福音 1:7 所羅門生¹⁹羅波安；羅波安生²⁰亞比雅；亞比雅生²¹亞撒；

馬太福音 1:8 亞撒生²²約沙法；約沙法生²³約蘭；²⁴約蘭生²⁵烏西雅(少掉亞哈謝，亞他利雅，約阿施，亞瑪謝)；

馬太福音 1:9 烏西雅(亞撒利雅)生²⁶約坦；約坦生²⁷亞哈斯；亞哈斯生²⁸希西家；

馬太福音 1:10 希西家生²⁹瑪拿西；瑪拿西生³⁰亞們；亞們生³¹約西亞；

馬太福音 1:11 百姓被遷到巴比倫的時候，³²約西亞生³³耶哥尼雅(孫子約雅斤)和他的弟兄(1st約哈斯。2nd約雅敬，3rd西底家)

12 節以後的家譜中都是卑微無名的人物，但基督卻從他們而降生。我們雖是「世上卑賤的，被人厭惡的，以及那無有的」，但『神』卻揀選了我們

家譜第三段落【馬太福音 1:12~16】，從被擄以後到耶穌降生(14 代)

馬太福音 1:12 遷到巴比倫之後，³⁴耶哥尼雅(就是約雅斤【耶利米書 22:24】)生³⁵撒拉鐵；³⁶撒拉鐵生³⁷所羅巴伯；

馬太福音 1:13 所羅巴伯生³⁸亞比玉；亞比玉生³⁹以利亞敬；以利亞敬生⁴⁰亞所；

馬太福音 1:14 亞所生⁴¹撒督；撒督生⁴²亞金；亞金生⁴³以律；

馬太福音 1:15 以律生⁴⁴以利亞撒；以利亞撒生⁴⁵馬但；馬但生⁴⁶雅各；

馬太福音 1:16 雅各生⁴⁷約瑟，就是馬利亞的丈夫。那稱為⁴⁸基督的⁴⁹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。

馬太福音 1:17 這樣、從亞伯拉罕到大衛、共有⁵⁰十四代。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的時候、也有⁵¹十四代。從⁵²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、又有⁵³十四代。

11:1 ① 亞伯拉罕的後裔、② 大衛的子孫、③ 耶穌基督的家譜。〔後裔子孫原文都作兒子下同〕

『亞伯拉罕的後裔』

① 『亞伯拉罕的後裔(後裔，子孫：原文是兒子；)』：

a) 『亞伯拉罕』的後裔」代表『神』的選民

b) NOTE:

※ 『亞當』的族類』

1) 【馬太福音】的家譜開始於『亞伯拉罕』，但【路加福音】的家譜卻回溯到『亞當』。

2) 『馬太』沒有題到『亞當』和他的後裔，『路加』卻有。這個差別有甚麼意思？

3) 【路加福音】是說到『神』救恩的書，而【馬太福音】是說到國度的書。

4) 『神』的救恩是為著『亞當』所代表，受造並墮落的族類，但諸天之國只是為著『神』所揀選的人，就是『亞伯拉罕』所代表蒙召的族類。所以，【馬太福音】從『亞伯拉罕』開始，

5) 但【路加福音】卻追溯到『亞當』。

6) 【路加福音】論到『神』的救恩(救恩必然是為著墮落族類的)，那裏的家譜就必須回溯到『亞當』。

7) 因為我們是在【路加福音】裏我們得救了，之後就自然的從墮落的族類遷到蒙召的族類。

※『亞伯拉罕』，來作另一個族類的父』

1) 在【創世記頭 10 章半】，『神』設法在受造族類身上工作，但『祂』沒有作成。

2) 人墮落到一個地步，所有人類背叛『神』到了極點，並且建造『巴別塔』和『巴別城』來彰顯人他們的背叛。

3) 所以『神』就從那個墮落 2k7 族類中呼召了一個人，『亞伯拉罕』，來作另一個族類的父。

4) 『神』呼召他離開巴別（後來的巴比倫）進入迦南的時候，『神』就放棄了『亞當』的族類，將『祂』所有的權益都投資在這個以『亞伯拉罕』為首的新族類身上。

5) 這族類不是按著天然，而是按著信心而來的。

6) 『神』的國乃是為著這個族類（『亞伯拉罕』的族類）

7) 因此，論到諸天之國的【馬太福音】，就以『亞伯拉罕』開始。

【思想】

8) 我們從前是『亞當』的後裔，現今卻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後裔。

『大衛的子孫』

②『大衛的子孫（後裔，子孫：原文是兒子；）』：

a) 從『大衛』的兒子起，分為兩個支系，

一支是『所羅門』下傳【馬太福音 1:7】，

【馬太福音 1:7 所羅門生羅波安·羅波安生亞比雅·亞比雅生亞撒·】

一支是由『拿單』後敘【路加福音 3:31】，直至接上『撒拉鐵』和『所羅巴伯』

【馬太福音 1:12】，【路加福音 3:27】，

【路加福音 3:31 以利亞敬是米利亞的兒子、米利亞是買南的兒子、買南是瑪達他的兒子、瑪達他是拿單的兒子、拿單是大衛的兒子、】

【馬太福音 1:12 遷到巴比倫之後、耶哥尼雅生撒拉鐵·撒拉鐵生所羅巴伯·】

【路加福音 3:27 約亞拿是利撒的兒子、利撒是所羅巴伯的兒子、所羅巴伯是撒拉鐵的兒子、撒拉鐵是尼利的兒子、尼利是麥基的兒子、】

b) 這家譜要證明『『主耶穌』』就是①『神』向『亞伯拉罕』和②『大衛』所應許的、猶太人所等候的「『大衛』的子孫」彌賽亞君王【耶利米書 23:5】。

【耶利米書 23:5 耶和華說、日子將到、我要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、他必掌王權、行事有智慧、在地上施行公平、和公義。】

※『亞伯拉罕的後裔、大衛的子孫』

1) 『子孫』也就是兒子。

2) 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、『大衛』的兒子；因為只有『亞伯拉罕』和『大衛』『神』應許給他兒子

『大衛』

【撒母耳記下 7:12 你壽數滿足、與你列祖同睡的時候、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、我也必堅定他的國。】

【撒母耳記下 7:13 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、我必堅定他的國位、直到永遠。】

『亞伯拉罕』

【創世記 17:15 神又對亞伯拉罕說、你的妻子撒萊、不可再叫撒萊、他的名要叫撒拉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6 我必賜福給他、也要使你從他得一個兒子、我要賜福給他、他也要作多國之母、必有百姓的君王從他而出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7 亞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、心裏說、一百歲的人、還能得孩子麼、撒拉已經九十歲了、還能生養麼。】

【加拉太書 3:16 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、神並不是說眾子孫、指着許多人、乃是說你那一個子孫、指着一個人、就是基督。】

※ 『亞伯拉罕的後裔、大衛的子孫 第二種看法』

- 1) 【聖經】寫下「『亞伯拉罕』的子孫(兒子)」和「『大衛』的子孫(兒子)」這兩句短話，是有特別意義的。
- 2) 前者 (『亞伯拉罕』的子孫) 是泛指「『神』的選民」，
- 3) 後者 (『大衛』的子孫) 是特指以色列人所等候的「彌賽亞」。
- 4) 如果只是照著血統的關係，人只可以一代一代的接上來，以後又過去。
- 5) 但給『神』看中、又承認是承受產業的後嗣的，只能是那些在『神』的應許中得著兒子名份的人有份。
- 6) 『亞伯拉罕』直接從『神』手中接受了國度與救恩的應許，
- 7) 『大衛』直接在『神』那裡接受寶座的應許。
- 8) 所以『主』家譜的起頭接上他們兩個人的目的是顯然的。

【思想】

9) 不錯

- ① 『以撒』是在應許中作了兒子 (如果比較以實瑪利) ，
- ② 『雅各』也在應許中承受了祝福 (如果比較以掃) ，
- ③ 『所羅門』也在應許中作了王。這些都是「憑應許作兒子」的見證，但都不是在「那應許」中的「真兒子」，
- ④ 那「真兒子」是『耶穌基督』。

10) 我們也是因這原則作了『神』的兒子，也是因這原則承受了國度和救恩的應許。

※ 『本書有兩條線』

- 1) 可見本書有兩條線：一是『大衛』之子(先知)，一是『亞伯拉罕』之子(祭司)，可知『主』成功此兩種職分。
- 2) 本來『大衛』之子是『所羅門』，說『主』是『大衛』之子，就是說『主』要作『所羅門』。

※ 『『所羅門』一生有兩件特別的事』

- 1) 『所羅門』一生有兩件特別的事：
 - a) 一是說智慧的言語；
 - b) 一是蓋造聖殿。
- 2) 『主』比『所羅門』更大，『祂』作先知，又差遣聖靈來建造屬靈聖殿。
- 3) 『主』為『亞伯拉罕』之子，即『主』作『以撒』。

※『人的家譜 與 王的家譜』

1) 人的家譜，是從子係說到祖父，王的家譜是從王講下來；

a) 【路加福音】家譜是追溯上去的，

b) 【馬太福音】是順記下來的。

2) 『大衛』的兒子『所羅門』後代並沒有做王 直到永永遠遠。

3) 那『神』給『大衛』的應許是誰呀！

4) 所以這裡才說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、『大衛』的兒子；

【馬太福音 1:1 亞伯拉罕的後裔、大衛的子孫、耶穌基督的家譜·〔後裔子孫原文都作兒子下同〕】

①『耶穌基督』的家譜』

a) 照著人的理解「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，『大衛』的兒子，『耶穌基督』的家譜」。是很難明白的事。

b) 原因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年日與『大衛』在世的日子，當中相隔了約一千年。『主』耶穌』若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，『祂』絕不能又作『大衛』的兒子。

c) 那這是甚麼意思呢？這會不會是猶太人記載寫家譜的習慣呢？其實都不是耶。

1:2③『亞伯拉罕』生④以撒；⑤以撒生雅各；⑥雅各生猶大和他的弟兄；
『亞伯拉罕』

③『亞伯拉罕』：

a) 『亞伯拉罕』是蒙召族類的祖宗，他不但因信稱義【加拉大書 3:6】，並且因信而活【希伯來書 11:8】。

【加拉太書 3:6 正如『亞伯拉罕』信 神這就算為他的義。】

【希伯來書 11:8 亞伯拉罕因着信、蒙召的時候、就遵命出去、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、出去的時候、還不知往那裏去。】

『生』

④『生』：家譜中的「生」字，原文意思指某人「從其父係而面世」，**不一定是指親生的父子關係。**

『以撒』

⑤『以撒』：

a) 「以撒」是『亞伯拉罕』和『撒拉』年紀老邁、人的天然生育能力斷絕之後，憑著『神』的應許所生的兒子【創世紀 17:19】。

【創世紀 17:19 神說、不然、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、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、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、作他後裔永遠的約。】

※『『以撒』一生有二個特點』

1) 『以撒』一生有二個特點，就是：

a) 被獻於祭壇；娶利百加（外邦女子）。『主』亦被獻，死而復活；

b) 娶外邦人，成功教會。

『雅各』

⑥『雅各』：

a) 「雅各」為人狡猾詭詐，欺騙父兄【創世紀 25:29~33】；【創世紀 27:18~29】，

※『騙取長子身分』

【創世記 25:29 有一天、雅各熬湯、以掃從田野回來累昏了。】

【創世記 25:30 以掃對雅各說、我累昏了、求你把這紅湯給我喝、因此以掃又叫以東。〔以東就是紅的意思〕】

【創世記 25:31 雅各說、你今日把長子的名分賣給我罷。】

【創世記 25:32 以掃說、我將要死、這長子的名分於我有甚麼益處呢。】

【創世記 25:33 雅各說、你今日對我起誓罷、以掃就對他起了誓、把長子的名分賣給雅各。】

※『騙取父親以撒的祝福』

【創世記 27:18 雅各到他父親那裏說、我父親、他說、我在這裏、我兒、你是誰。】

【創世記 27:19 雅各對他父親說、我是你的長子以掃、我已照你所吩咐我的行了、請起來坐着、喫我的野味、好給我祝福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0 以撒對他兒子說、我兒、你如何找得這麼快呢、他說、因為耶和華你的神使我遇見好機會得着的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1 以撒對雅各說、我兒、你近前來、我摸摸你、知道你真是我的兒子以掃不是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2 雅各就挨近他父親以撒、以撒摸着他說、聲音是雅各的聲音、手卻是以掃的手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3 以撒就辨不出他來、因為他手上有毛、像他哥哥以掃的手一樣、就給他祝福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4 又說、你真是我兒子以掃麼、他說、我是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5 以撒說、你遞給我、我好喫我兒子的野味、給你祝福。雅各就遞給他、他便喫了、又拿酒給他、他也喝了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6 他父親以撒對他說、我兒、你上前來與我親嘴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7 他就上前與父親親嘴、他父親一聞他衣服上的香氣、就給他祝福、說、我兒的香氣如同耶和華賜福之田地的香氣一樣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8 願神賜你天上的甘露、地上的肥土、並許多五穀新酒。】

【創世記 27:29 願多民事奉你、多國跪拜你、願你作你弟兄的主、你母親的兒子向你跪拜、凡咒詛你的、願他受咒詛、為你祝福的、願他蒙福。】

b) 「雅各」卻蒙『神』揀選，可見『神』揀選人並不是因為某人有何長處、多麼高尚，乃在乎『神』自己的定意【羅馬書 9:11~13】。

※『『神』揀選人並不是因為某人有何長處』

【羅馬書 9:11 (雙子還沒有生下來、善惡還沒有作出來、只因要顯明神揀選人的旨意、不在乎人的行為、乃在乎召人的主)】

【羅馬書 9:12 神就對利百加說、『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』】

【羅馬書 9:13 正如經上所記、『雅各是我所愛的、以掃是我所惡的。』】

c) 正如「猶大」不是長子，在世上的成就地位也不如『約瑟』，【哥林多前書 1:26~29】說蒙『神』揀選的人沒有什麼可以自誇的。

【哥林多前書 1:26 弟兄們哪、可見你們蒙召的、按着肉體有智慧的不多、有能力的不多、有尊貴的也不多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1:27 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、叫有智慧的羞愧、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、叫那強壯的羞愧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1:28 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、被人厭惡的、以及那無有的、為要廢掉那有的。】

【哥林多前書 1:29 使一切有血氣的、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。】

※『『慕迪』(D·L·Moody)『蒙揀選』的故事』

1) 記得有一個關於『慕迪』(D·L·Moody) 的故事。

2) 有一天，『慕迪』聖經學院的一個學生對他說，『『慕迪』先生，我讀了【新約】，知道所有得救的人都是蒙揀選的人，是『神』在創世以前所豫定的。

3) 現在我有個問題。我若傳福音，並說服人相信，我可能會作錯，勸服『神』

所沒有揀選的人。

4) 我怎麼辦？」

5) 『慕迪』回答說，『孩子，只管盡力去傳。因為當人進門的時候，他們會看外面寫著：「凡願意的都可以來。」但他們一旦進了門，就會回頭看見裏面寫著：「在創世以前蒙揀選的。」』

6) 『他瑪』的故事就是說，『凡願意的都可以來。』『他瑪』願意，『他瑪』也來了。

7) 但她兒子的故事是說，『在創世以前所揀選的。』

8) 也許我們是今日的『他瑪』，我們掙扎努力要得著長子的名分。

9) 然而我們一旦得著了，就會回頭看見我們是創世以前蒙揀選的。

10) 長子的名分不在於我們，乃在於『祂』的揀選。

1:3 猶大從⑥他瑪氏生⑦法勒斯和謝拉；法勒斯生希斯崙；希斯崙生亞蘭

⑥ 『他瑪氏』：

a) 『他瑪』與公公亂倫而懷孕。【創世紀 38:6~27】。

b) 她是義的，因她有心為著長子的名分。

【以弗所書 1:5 又因愛我們、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悅的、預定我們、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、】

c) 在『他瑪』的時代，長子的名分大有意義。

d) 長子名分包含①雙分地土、②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。(雙分地土是指對基督的雙分享受)。

⑦ 『法勒斯和謝拉』：

a) 「『法勒斯』和『謝拉』」是孿生兄弟，生時在前的反而在後，在後的反而在前。「『他瑪氏』」竭力追求自己所追求的，「『法勒斯』」的故事卻告訴我們，『神』的預定才是最具決定性的。

b) 『法勒斯』和『謝拉』是孿生子。生產時，『謝拉』伸出一隻手，收生婆用紅線作了記號，表明他是長子。但『法勒斯』竟先他而生，成了長子。【創世紀 38:27~30】。

【創世紀 38:27 他瑪將要生產、不料他腹裏是一對雙生。】

【創世紀 38:28 到生產的時候、一個孩子伸出一隻手來、收生婆拿紅線拴在他手上、說、這是頭生的。】

【創世紀 38:29 隨後這孩子把手收回去、他哥哥生出來了、收生婆說、你為甚麼搶着來呢、因此給他起名叫法勒斯。】

【創世紀 38:30 後來他兄弟那手上有紅線的、也生出來、就給他起名叫謝拉。】

c) 『法勒斯』承受了長子的名分。不是人揀選他，乃是『神』打發他。這證明不在於人的努力，乃在於『神』的揀選。

【以弗所書 1:5 又因愛我們、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悅的、預定我們、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、】

1:4 亞蘭生亞米拿達；亞米拿達生拿順；拿順生⑧撒門；

⑧ 『撒門』

a) 『撒門』從『喇合』氏。『撒門』是探子，『喇合』是妓女。而她有信心肯接受『神』的旨意，所以『撒門』被她感動了，肯屈尊，所以被列入『主』的

譜系上【馬太福音 1:5】。

【馬太福音 1:5 撒門從喇合氏生波阿斯·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·俄備得生耶西·】

1:5 撒門從㉔喇合氏生波阿斯；㉓波阿斯從㉒路得氏生俄備得；俄備得生㉑耶西；

㉔『喇合氏』：

- a) 『喇合』是『耶利哥』的妓女：『耶利哥』是『神』永遠咒詛之地。
- b) 她蒙拯救是因她歸向『神』和『神』的子民。她歸向『神』和『神』的子民以後，嫁給『撒門』，他們生了一個敬虔的人，名叫『波阿斯』。

㉓『波阿斯』：

- a) 『波阿斯』是基督的豫表，『路得』是『教會』的豫表。
- b) 『路得』本是外邦女子，因有信心肯受凌辱，跟婆婆過艱苦貧窮的生活。
- c) 『波阿斯』是大富戶，同時他也是『路得』至親，本應主動去照顧兩個寡婦，而他並沒有顯出愛心來，直到『路得』在麥場上遇見他時，才承認自己當盡的本分。他由於肯承認，所以也被列在『主』的譜系上【馬太福音 1:5】。

【馬太福音 1:5 撒門從喇合氏生波阿斯·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·俄備得生耶西·】

※『長子的名分』

1) 【路得記】告訴我們，『波阿斯』贖回了『路得』，也為她贖回了長子的名分。

2) 這就是說，作我們真『波阿斯』的基督，贖回了我們和長子的名分。

3) 是『波阿斯』，就該顧到別人的基督長子名分，不該單顧自己的長子名分。換句話說，你不僅該顧到自己對基督的享受，也該顧到別人對基督的享受。

【以弗所書 1:5 又因愛我們、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悅的、預定我們、藉着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、】

4) 【路得記】告訴我們，有另一個親屬與『路得』的關係比『波阿斯』更近。但那人自私自利，只顧自己的長子名分。他害怕因顧到別人的長子名分，有損於自己的長子名分。

㉒『路得氏』：

a) 『路得』的確是個好女人，但她有很大的缺欠。雖然她自己與亂倫無關，但她的出身是亂倫的。

b) 『路得』屬摩押族。也不可入『耶和華』的會。但她尋求『神』和『神』的百姓。

c) 這啟示出最有力的原則：不論我們是誰，背景如何，只要我們有心尋求『神』和『神』的百姓，就得在一地位上，被接納到基督的長子名分裏。

d) 『波阿斯』的母親『喇合』是迦南人，他的妻子『路得』是摩押人，二人都是外邦人。

e) 然而，她們與基督聯結。這有力的證明，基督不僅與猶太人聯合，也與外邦人聯合，甚至與低賤階層的外邦人聯合。

㉑『耶西』：

1) 『基督』乃從『耶西』而出，『基督』出於他，他也出於『基督』。『基督』是他的枝條，『基督』也是他的根。

【以賽亞書 11:1 從耶西的本〔原文作墩〕必發一條、從他根生的枝子必結果實。】

- 2) 當我們長出『基督』枝條的時候，不要忘了『基督』不僅是我們的枝條，也是我們的根。
- 3) 『基督』從我們而出，我們也從『基督』而出。『基督』是我們的源頭，『基督』也是我們的流出。這就是說，我們與『基督』是一，與『祂』非常緊密的聯結在一起。
- 4) 我們要享受『基督』長子名分的人。我們都必須是『波阿斯』、『路得』、『耶西』、『他瑪』。我們需要成為這一個人，然後成為那一個人。
- 5) 他瑪的光景也是我的光景。好的光景和壞的光景都和我的一樣。

1:6 耶西生^㉑大衛王。^㉒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；

^㉑『大衛王』：

- a) 僅此處稱『大衛王』為「王」，說出王位是由他開始的，
- b) 本章雖提十四位王的名，但明冠以王稱號的只有『大衛』王，他是合『神』心意的人。
- c) 『大衛』是他父親的第八子，是最小的。
- d) 在【聖經】裏，八這數字表徵復活，是新的起頭。第八天是第二週的第一天，因此表徵新的、復活的事物。
- e) 『大衛』是『列祖時代』的最後一代；列祖有十四代。『大衛』在基督家譜中是列祖階段的總結。『大衛』也是『君王時代』的第一代。
- f) 本家譜只在題到『大衛』時，纔用王的稱謂，因為國度和君王的職分，是藉著他帶進的。他結束了一個階段，開創了另一個階段。
- g) 『大衛』在一生中犯了一個大錯：他謀殺了一個人，奪了他的妻子。
- h) 『大衛』除了這一件事，一生都是行『耶和華』眼中著為正的事。【列王記上 15:5】。

【列王紀上 15:5 因為大衛、除了赫人烏利亞那件事、都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、一生沒有違背耶和華一切所吩咐的。】

- i) 『大衛』王預表『主耶穌』為王：
 - (一) 『神』所立的王。
 - (二) 爭戰的王。
 - (三) 人所厭棄的王。

<p>David</p> <table style="margin: auto;"><tr><td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">7 dalet 4</td><td style="font-size: 2em; padding: 0 10px;">+</td><td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">1 vav 6</td><td style="font-size: 2em; padding: 0 10px;">+</td><td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">7 dalet 4</td><td style="font-size: 2em; padding: 0 10px;">=</td><td style="font-size: 2em; padding: 0 10px;">14</td></tr></table>	7 dalet 4	+	1 vav 6	+	7 dalet 4	=	14	<p>左圖：「『大衛』」的希伯來原文是 DVD，每個希伯來字母所代表的數值之和是 14。因此，「『大衛』」的希伯來數值是 14。</p>
7 dalet 4	+	1 vav 6	+	7 dalet 4	=	14		

^㉒『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。』：

- a) 『大衛』從『烏利亞』的妻。這裡沒有提起『拔示巴』，因為是『烏利亞』顯出了義行。後來『大衛』認罪悔改，所以被列入『主』的譜系上（太一6）。
- b) 『烏利亞』的改嫁是姦淫的結果。

※『『約瑟』的線，丈夫的線。』

c) 【馬太福音 1:6】的家譜說，『大衛』生『所羅門』。

家譜中記載著許多的王 但稱王的只有一位『大衛王。』

d) 【馬太福音】的記載乃是『大衛』之子『所羅門』的家譜，『所羅門』是『約瑟』的先祖。

※『『馬利亞』的線，妻子的線；』

e) 【路加福音】的家譜卻說，拿單是『大衛』的兒子。【路加福音 3:31】。

【路加福音 3:31 以利亞敬是米利亞的兒子、米利亞是買南的兒子、買南是瑪達他的兒子、瑪達他是拿單的兒子、拿單是大衛的兒子、】

f) 【歷代志上 3:5】告訴我們，『拿單』和『所羅門』是兩個不同的人。

【歷代志上 3:5 大衛在耶路撒冷所生的兒子是示米亞、朔罷、拿單、所羅門，這四人是亞米利的女兒拔書亞生的。】

g) 『馬利亞』和『約瑟』都是『大衛』的後裔，因著『神』的主宰，他們成為婚配，有了聯結，使『約瑟』藉著『馬利亞』，得以間接的聯於基督。

h) 『基督』經由『所羅門』或『拿單』，都可算為『大衛』的後裔，因此『祂』有兩個家譜。

1:7 所羅門生羅波安；羅波安生亞比雅；亞比雅生亞撒；

1:8 亞撒生約沙法；約沙法生約蘭；~~②~~約蘭生烏西雅（少掉亞哈謝，亞他利雅，約阿施，亞瑪謝）；

1:9 烏西雅（亞撒利雅）生約坦；約坦生亞哈斯；亞哈斯生希西家；

1:10 希西家生瑪拿西；瑪拿西生亞們；亞們生約西亞；

~~②~~『約蘭生烏西亞』（少掉亞哈謝，亞他利雅，約阿施，亞瑪謝）

a) 『烏西亞』，即【列王紀下 15:3】的『亞撒利雅』。

【列王紀下 15:3 亞撒利雅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、效法他父親亞瑪謝一切所行的。】

【歷代志下 26:1 猶大眾民立亞瑪謝的兒子烏西雅〔又名亞撒利雅〕接續他父作王，那時他年十六歲。】

b) 『約蘭』和『烏西雅』（亞撒利雅）之間被刪除了三代【歷代志上 3:11-12】，這三代君王（①『亞哈謝』【歷代志下 22:2-5, 9】、②『約阿施』【歷代志下 24:25】、③『亞瑪謝』【歷代志下 25:14-16、27】，）都離棄『神』、拜偶像。

【歷代志上 3:11 約沙法的兒子是約蘭、約蘭的兒子是亞哈謝、亞哈謝的兒子是約阿施、】

【歷代志上 3:12 約阿施的兒子是亞瑪謝、亞瑪謝的兒子是亞撒利雅、亞撒利雅的兒子是約坦、】

c) 『約蘭』跟隨『亞哈』的女兒『亞他利雅』敬拜偶像【列王記下 8:18】，『神』是忌邪的『神』，必追討事奉偶像者的罪，直到三、四代【出埃及記 20:5】。

【列王紀下 8:18 他行以色列諸王所行的、與亞哈家一樣，因為他娶了亞哈的女兒為妻、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。】

【出埃及記 20:5 不可跪拜那些像、也不可事奉他、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、恨我的、我必追討他的罪、自父及子、直到三四代。】

※『略掉三代』

a) 【馬太福音一章】所以會漏記之名，因為

（一）『耶洗別』所生；

（二）自己惡行；

(三) 沒有善終。

b) 『神』懲罰這樣的人到三、四代【出埃及記 20:5】。這幾個人不該作王，所以【馬太福音】才沒有記下他們的名子。

【出埃及記 20:5 不可跪拜那些像、也不可事奉他、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、恨我的、我必追討他的罪、自父及子、直到三四代。】

c) (V1:7-10 節)從『羅波安』到『約西亞』一共記載了十二位王，六善六惡，善父生惡子，惡父生善子，從中看到『撒但』的打岔，也看到『神』的挽回。
d) 『神』要藉著這些滿了殘缺的人成就祂永遠的計劃，讓在人看不可能的事成為可能。

1:11 百姓被遷到巴比倫的時候，**13**約西亞生耶哥尼雅(孫子約雅斤)和他的弟兄(1st 約哈斯。2nd 約雅敬，3rd 西底家)

13 『約西亞生耶哥尼雅(就是約雅斤【耶利米書 22:24】)』

【耶利米書 22:24 耶和華說、猶大王約雅敬的兒子哥尼雅、〔又名耶哥尼雅下同〕雖是我右手上帶印的戒指、我憑我的永生起誓、也必將你從其上摘下來。】

a) 「『約西亞』生『耶哥尼雅』，『約西亞』和『耶哥尼雅』(『耶哥尼雅』又名『約雅斤』，做王三個月後被擄到『巴比倫』。)之間的『約雅敬』被刪除【歷代志上 3:15~16】，可能因為『約雅敬』是『埃及』法老所立的傀儡王【列王記下 23:34~35】。

【歷代志上 3:15 約西亞的長子是約哈難、次子是約雅敬、三子是西底家、四子是沙龍。】

【歷代志上 3:16 約雅敬的兒子是耶哥尼雅、和西底家。】

【列王紀下 23:34 法老尼哥立約西亞的兒子以利亞敬接續他父親約西亞作王、給他改名叫約雅敬、卻將約哈斯帶到埃及、他就死在那裏。】

【列王紀下 23:35 約雅敬將金銀給法老、遵着法老的命向國民徵取金銀、按着各人的力量派定、索要金銀、好給法老尼哥。】

b) 這裏也缺『約雅敬』【歷代志下 36:3~4】。因為『約雅敬』乃埃及王法老立的，並非『神』所立。

【歷代志下 36:3 埃及王在耶路撒冷廢了他、又罰猶大國、銀子一百他連得、金子一他連得。】

【歷代志下 36:4 埃及王尼哥立約哈斯的哥哥以利雅敬作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王、改名叫約雅敬、又將約哈斯帶到埃及去了。】

c) 『約雅敬』並且為取悅法老，向以色列民徵收重稅，且拜偶像，故在王譜裏除名。

1:12 遷到巴比倫之後，**14**耶哥尼雅(就是約雅斤【耶利米書 22:24】)生撒拉鐵；**15**撒拉鐵生所羅巴伯；

14 『耶哥尼雅(約雅斤)生撒拉鐵』；

a) 但根據【耶利米書 22:24~30】，『耶哥尼雅』的後裔沒有一人能坐『大衛』寶座上。『約瑟』是『耶哥尼雅』的後裔，而『主』並非『約瑟』之子；這是『神』作事的奇妙。

【耶利米書 22:24 耶和華說、猶大王約雅敬的兒子哥尼雅、〔又名耶哥尼雅下同〕雖是我右手上帶印的戒指、我憑我的永生起誓、也必將你從其上摘下來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5 並且我必將你交給尋索你命的人、和你所懼怕的人手中、就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、和迦勒底人的手中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6 我也必將你、和生你的母親、趕到別國、並不是你們生的地方、你們必死在那裏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7 但心中甚想歸回之地、必不得歸回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8 哥尼雅這人是被輕看、破壞的器皿麼、是無人喜愛的器皿麼、他和他的後裔、為何被趕到不認識之地呢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9 地阿、地阿、地阿、當聽耶和華的話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30 耶和華如此說、要寫明這人算為無子、是平生不得亨通的、因為他後裔中再無一人得亨通、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、治理猶大。】

b) 在(V1:16)，記載的血統突然轉為：「那稱為『基督』的『耶穌』，是從『馬利亞』生的。」這樣，上面的困難就解決了。(V1:12)」

c) 整個家譜都以父係為中心說「某人生某人」，但到『耶穌』時則說「是從馬利亞生的」，表明『主耶穌』不是約瑟的親生兒子，所以祂不是『耶哥尼雅』的後裔，沒有落在『神』對『耶哥尼雅』(約雅斤)的咒詛裡【耶利米書 22:30】。

【耶利米書 22:28 哥尼雅、〔又名耶哥尼雅下同〕這人是被輕看、破壞的器皿麼、是無人喜愛的器皿麼、他和他的後裔、為何被趕到不認識之地呢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9 地阿、地阿、地阿、當聽耶和華的話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30 耶和華如此說、要寫明這人算為無子、是平生不得亨通的、因為他後裔中再無一人得亨通、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、治理猶大。】

※『女人的後裔』【馬太福音 1:16】

1) 『馬利亞』，她是一個童女。家譜裏不說『約瑟』生『耶穌』，而是說『耶穌』是從『馬利亞』生的；

2) 『神』給『耶哥尼雅』【耶利米書 22:28~30】的預言：『耶哥尼雅』他後裔沒有一個能坐在王位上。但『約瑟』是『耶哥尼雅』的後裔，若『耶穌』是『約瑟』生的，則『耶穌』就更不能坐在寶座上作王；

【耶利米書 22:28 哥尼雅這人是被輕看、破壞的器皿麼、是無人喜愛的器皿麼、他和他的後裔、為何被趕到不認識之地呢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9 地阿、地阿、地阿、當聽耶和華的話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30 耶和華如此說、要寫明這人算為無子、是平生不得亨通的、因為他後裔中再無一人得亨通、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、治理猶大。】

3) 所以『主耶穌』決不能是從『約瑟』生的，只能從『馬利亞』生的。只有這一個是救『主』，是『神』所生的；

15 『撒拉鐵生所羅巴伯』；

a) 『撒拉鐵生所羅巴伯』。但【歷代志上 3:18~19】節卻說，『毘大雅』的兒子是『所羅巴伯』。這是因『撒拉鐵』早死，其弟娶他的妻生子，或以『毘大雅』之子立於『所羅巴伯』名下為兒子。

【歷代志上 3:18 瑪基蘭、毗大雅、示拿薩、耶加米、何沙瑪、尼大比雅。】

【歷代志上 3:19 毗大雅的兒子是所羅巴伯、示每。所羅巴伯的兒子是米書蘭、哈拿尼雅、他們的妹子名叫示羅密。】

b) 『撒拉鐵』和『所羅巴伯』是祭司職事的繼承；這不是父生子的「生」，乃是繼承的「生」

c) 「撒拉鐵生所羅巴伯」『所羅巴伯』並非『撒拉鐵』親生兒子，可能是『撒拉鐵』早亡無子，其弟『毘大雅』按照律法娶其嫂而生『所羅巴伯』，歸他名下【歷代志上 3:17~19】【申命記 25:5~10】。

【歷代志上 3:17 耶哥尼雅被擄、他的兒子是撒拉鐵、】

【歷代志上 3:18 瑪基蘭、毗大雅、示拿薩、耶加米、何沙瑪、尼大比雅。】

【歷代志上 3:19 毗大雅的兒子是所羅巴伯、示每。所羅巴伯的兒子是米書蘭、哈拿尼雅、他

們的妹子名叫示羅密。】

【申命記 25:5 弟兄同居、若死了一個沒有兒子、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、他丈夫的兄弟當盡弟兄的本分娶他為妻、與他同房。】

【申命記 25:6 婦人生的長子必歸死兄的名下、免得他的名在以色列中塗抹了。】

【申命記 25:7 那人若不願意娶他哥哥的妻、他哥哥的妻就要到城門長老那裏說、我丈夫的兄弟不肯在以色列中興起他哥哥的名字、不給我盡弟兄的本分。】

【申命記 25:8 本城的長老就要召那人來問他、他若執意說、我不願意娶他。】

【申命記 25:9 他哥哥的妻就要當着長老到那人的跟前、脫了他的鞋、吐唾沫在他臉上、說、凡不為哥哥建立家室的、都要這樣待他。】

【申命記 25:10 在以色列中、他的名必稱為脫鞋之家。】

d) 『所羅巴伯』率領被擄的百姓從『巴比倫』回歸耶路撒冷，重建『神』殿【以斯拉記 5:2】。

【以斯拉記 5:2 於是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、和約薩達的兒子耶書亞、都起來動手建造耶路撒冷 神的殿、有 神的先知在那裏幫助他們。】

1:13 所羅巴伯生亞比玉；亞比玉生以利亞敬；以利亞敬生亞所；

1:14 亞所生撒督；撒督生亞金；亞金生以律；

1:15 以律生以利亞撒；以利亞撒生馬但；馬但生雅各；

1:16 雅各生約瑟，就是馬利亞的丈夫。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。

1:17 這樣、從亞伯拉罕到大衛、共有**16**十四代。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的時候、也有**16**十四代。從**16**遷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、又有**16**十四代。

16 『十四代』

※ 『咦！第三組僅有十三位，不是馬太所說的十四位。』

1) 是『馬太』的算術有誤？還是？

2) 【聖經】都是『神』的呼出【提摩太後 3:16】，應該不會有此差錯吧。那是怎麼一回事呢？

【提摩太後書 3:16 聖經都是 神所默示的、〔或作凡 神所默示的聖經〕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、都是有益的。】

3) 在這家譜中所列出的乃是『主耶穌』屬人一面的先祖，都是屬於**舊造的人物**，從『亞伯拉罕』開始，這四十一代都是在**舊造的人類**。

4) 但是『耶穌』從死裏復活之後，在五旬節那天，當『彼得』向眾人傳福音時，說，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『耶穌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。」【使徒行傳 2:36】

5) 「基督」這個稱號、頭銜，乃是『耶穌』在復活中才正式被宣告出來。

6) 所以，【馬太福音 1:17】的「從遷徙巴比倫到基督，又是十四代」這個記載需要加上那從死裏復活的「基督」，而這正合了『馬太』所說的「到基督」，不是「到耶穌」的說法。

7) 因此，第三組的名單在『耶穌』這第十三代之後，必須加上復活的「基督」，那就完成了十四代：……耶穌(13)、基督(14)。

8) 『馬太』的算術沒有錯。『耶穌』也是那末後的『亞當』，『祂』結束了**舊造**。『祂』的死而復活成為賜生命的靈，為了要產生**新造**。『祂』也是新造的首生

者，所有接受『祂』的都進入了新造，成為『馬太』家譜第三組的第十四代的一份子。

9) 【羅馬書 1:3~4】也將『耶穌基督』分成兩個類別：「按肉體說」與「按聖別的靈說，是從死人的復活」：「論到祂的兒子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：按肉體說，是從『大衛』後裔生的，按聖別的靈說，是從死人的復活，以大能標出為神的兒子。」

【羅馬書 1:3 論到他兒子我主耶穌基督·按肉體說、是從大衛後裔生的、】

【羅馬書 1:4 按聖善的靈說、因從死裏復活、以大能顯明是 神的兒子。】

※『第二種解釋』

- 1) 三個十四代就是四十二代，但是計算一章中所記的只有四十一代，
- 2) 這是因為『大衛』是前十四代之終，『大衛』又是始於第二個十四代，所以是四十二代。

※『四十二代與四十不同』

- 1) 『基督』的家譜共有四十二代。四十二是受苦經歷的數目，與四十不同。
- 2) 四十不過是試煉，不一定有苦難。四十二一過，就是千禧年，就是安息。
- 3) 【啟示錄】說到四十二個月，民數記三十三章記有四十二站，四十三站就到迦南了。一過四十二，『基督』來了，就有永遠的安息。

※『『亞伯拉罕』、『大衛』、『馬利亞』』

- 1) 『亞伯拉罕』、『大衛』、『馬利亞』，是帶進基督的三位關鍵人物。
- 2) 『亞伯拉罕』代表信心的生活，
- 3) 『大衛』代表受十字架對付的生活，
- 4) 『馬利亞』代表絕對降服主的生活。
- 5) 藉著這三種生活，基督纔能帶進人性裡。

④『遷至』

※『被擄 還是遷徙』

- 1) 百姓不是被擄怎麼這裏說是遷徙，因為在人看是被擄但在『神』來看只是換個地方

【馬太福音 1:11 百姓被遷到巴比倫的時候、約西亞生耶哥尼雅和他的弟兄。】

※『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，『大衛』的兒子，『『耶穌』基督』的家譜。』

- 1) 『『耶穌』基督』的家譜裡的「後裔」和「子孫」的原文都是「兒子」，當我們套用原文，就會變成「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，『大衛』的兒子，『『耶穌』基督』的家譜。」
- 2) 這節【聖經】強調『耶穌基督』是『亞伯拉罕』和『大衛』的兒子，
- 3) 『大衛』是以色列史上最厲害的王，『神』曾應許他的子孫必不斷人坐以色列的國位，所以『耶穌基督』就是要坐在以色列王位上的那一位。
- 4) 這裡也提到『耶穌基督』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，『亞伯拉罕』是以色列人的祖先，他曾經是世界盟主，擊敗當時已征服整個中亞和小亞細亞的四王聯盟，所以他的兒子必定非同小可，並要繼承這一切。
- 5) 家譜中每十四代都進入一個大時代，從『亞伯拉罕』到『大衛』是以色列王朝

建立的時代，作者選擇『大衛』，是因『神』曾應許『大衛』的王朝直到永遠，將來的受膏者也是坐在『大衛』的寶座上，所以這是一個永恆王朝的開始。

6) 從『大衛』到『約西亞』是另一個大時代的開始，當百姓被擄『巴比倫』時，『約西亞』生了『耶哥尼雅』和他的弟兄，意思說王權因被擄而不存在，所以這是一個黑暗的時代。

7) 接下來的十四代就生了『基督』，『耶哥尼雅』在『巴比倫』生了『撒拉鐵』，一直延至『約瑟』，他的太太『馬利亞』就生了『基督』，這是一個重新有人坐在『大衛』寶座上的時代，『神』應許『大衛』的永遠王朝就在『耶穌基督』的身上實現了。

※『耶穌基督』誕生的經過【馬太福音 1:16】

1) 他的母親『馬利亞』已經跟『約瑟』訂了婚，但是在成婚以前，『馬利亞』知道自己以經由『聖靈』懷了孕。她的未婚夫『約瑟』為人正直，但又不願意公開羞辱她，卻有意要秘密解除婚約。

2) 就是要讓讀者看到『耶穌基督』作為一個人，他的出生是很『神』聖的，是聖潔的；從「經由『聖靈』懷了孕」，到「『約瑟』為人正直」，都是在表明『耶穌基督』一開始就很不一樣。

3) 『猶太』人將婚姻看的很重，就像我們台灣早期社會一樣，男女雙方訂婚後幾乎就跟結婚一樣，已經有了姻親的關係。

4) 凡是沒有和丈夫同床而有懷孕，就是犯了「通姦罪」，這種罪在『猶太』人的社會是足以讓這個女人受到死刑的處分【申命記 22:23-24】。

【申命記 22:23 若有處女已經許配丈夫、有人在城裏遇見他、與他行淫、】

【申命記 22:24 你們就要把這二人帶到本城門、用石頭打死、女子是因為雖在城裏卻沒有喊叫、男子是因為玷污別人的妻、這樣、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。】

5) 『約瑟』想要「秘密解除婚約」，用意甚明，為的是保護『馬利亞』的生命安全。

※『女人的後裔』【馬太福音 1:16】

1) 『馬利亞』，她是一個童女。家譜裏不說『約瑟』生『耶穌』，而是說『耶穌』是從『馬利亞』生的；

2) 『神』給『耶哥尼雅』【耶利米書 22:28-30】的預言：『耶哥尼雅』他後裔沒有一個能坐在王位上。但『約瑟』是『耶哥尼雅』的後裔，若『耶穌』是『約瑟』生的，則『耶穌』就更不能坐在寶座上作王；

【耶利米書 22:28 哥尼雅這人是被輕看、破壞的器皿麼、是無人喜愛的器皿麼、他和他的後裔、為何被趕到不認識之地呢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29 地阿、地阿、地阿、當聽耶和華的話。】

【耶利米書 22:30 耶和華如此說、要寫明這人算為無子、是平生不得亨通的、因為他後裔中再無一人得亨通、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、治理猶大。】

3) 所以『主耶穌』決不能是從『約瑟』生的，只能從『馬利亞』生的。只有這一個是救『主』，是『神』所生的；

【馬太福音 1:18~25】

馬太福音 1:18 ④耶穌基督降生的事、記在下面。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、還沒有迎娶、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。

馬太福音 1:19 他丈夫①約瑟是個義人、不願意明明的羞辱他、想要②暗暗的把他休了。
 馬太福音 1:20 ③正思念這事的時候、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、說、大衛的子孫約瑟、不要怕、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。因他所懷的孕、④是從聖靈來的。
 馬太福音 1:21 他將要生一個兒子。你要給他起名叫④耶穌。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
 馬太福音 1:22 這一切的事成就、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、
 馬太福音 1:23 說、『必有童女、懷孕生子、人要稱他的名為⑤以馬內利。』(以馬內利翻出來、就是 神與我們同在。)
 馬太福音 1:24 約瑟醒了、起來、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、把妻子娶過來。
 馬太福音 1:25 只是沒有和他同房、等他生了兒子、〔有古卷作等他生了頭胎的兒子〕就給他起名叫耶穌。

1:18 ④耶穌基督降生的事、記在下面。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、還沒有迎娶、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。

④『耶穌基督』：

※『『耶穌基督』與『基督耶穌』』【馬太福音 1:18】

- 1) 「『耶穌基督』」是福音書裏用的字，到書信裏就常用「『基督耶穌』」，這是明顯的分別。
- 2) 福音書是要給我們看這一位在肉身中的『耶穌』，就是『神』將來所要設立的『基督』。
- 3) 所以，我們想到『主』在地上的生活時，就用「『耶穌基督』」；想到『祂』在『聖靈』裏已經復活了，則用「『基督耶穌』」。
- 4) 一個是往前看，一個是往後看。

1:19 他丈夫①約瑟是個義人、不願意明明的羞辱他、想要②暗暗的把他休了。

①『約瑟是個義人』

a) 『約瑟是個義人』：義人是公義而又仁義。

- ①他是公義，所以這樣的女子應當休了她；
- ②他是仁義，所以不願明明的羞辱她，要暗暗的休了她。
- ③『約瑟』是義人，這兩方面都有。

b) 「丈夫」在原文並無已婚的意思。「義人」並非在『神』面前沒有過錯，而是指遵守律法的人，即「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我是無可指摘的」【腓立比書 3:6】。

【腓立比書 3:6 就熱心說、我是逼迫教會的。就律法上的義說、我是無可指摘的。】

c) 『約瑟』會是個義人因為【馬太福音 1:22】所說的『這一切的事成就、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、』

【馬太福音 1:22 這一切的事成就、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、】

NOTE:

- 1) 『約瑟是個義人』：義人是公義而又仁義。①他是公義，所以這樣的女子應當休了她；②他是仁義，所以不願明明的羞辱她，要暗暗的休了她。『約瑟』是義人，這兩方面都有。
- 2) 「丈夫」在原文並無已婚的意思。

3) 「義人」並非在『神』面前沒有過錯，而是指遵守律法的人，即「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我是無可指摘的」【腓立比書 3:6】。

【腓立比書 3:6 就熱心說、我是逼迫教會的、就律法上的義說、我是無可指摘的。】

4) 「想要暗暗的把她休了」表明約瑟很能替人著想，因為當時已訂婚女子若被發現不忠，可被判用亂石打死【申命記 22:23】。

【申命記 22:23 若有處女已經許配丈夫、有人在城裏遇見他、與他行淫、】

【申命記 22:24 你們就要把這二人帶到本城門、用石頭打死、女子是因為雖在城裏卻沒有喊叫、男子是因為玷污別人的妻、這樣、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。】

※ 『約瑟』的義 【馬太福音 1:19】

1) 【創世記 2 章】只有婚姻，而【馬太福音 1 章】的婚姻多了一層訂婚。

2) 【馬太福音 1:19】說『約瑟』是個義人。

3) 若『約瑟』是公義的，則要用石頭打死『馬利亞』；

4) 但『約瑟』並沒有要打死她，而是要暗暗的休她。這一種態度是義的態度——有愛心、有憐憫。

5) 『神』喜歡憐憫過於審判。『約瑟』有這一種憐憫，『神』就稱他為義人——能寬容、能忍耐、能憐憫，不喜歡審判的人，是義人。

6) 還記得【撒母耳記上 24:17】當『掃羅』知道『大衛』有機會殺他而不殺他，他對『大衛』說：「你比我公義，因為你以善待我」。

【撒母耳記上 24:17 對大衛說、你比我公義、因為你以善待我、我卻以惡待你。】

【思想】

7) 『約瑟』可以用石頭打死『馬利亞』，①但他選擇不公開羞辱她，②還勇敢一力承擔，撫養不是他親生的『耶穌』。就這樣【聖經】稱他為義人。

8) 當我們肯放棄報復的權利，並且善待那些傷害我們的人，這就是義。

9) 『約瑟』思念這件事(20)，表示他深思熟慮，替『馬利亞』著想。

10) 結果，『神』差遣天使向他解釋一切，而他又接受解釋，立刻順從『神』娶了『馬利亞』。

② 『暗暗的把他休了』：

a) 「想要暗暗的把她休了」表明約瑟很能替人著想，因為當時已訂婚女子若被發現不忠，可被判用亂石打死【申命記 22:23】。

【申命記 22:23 若有處女已經許配丈夫、有人在城裏遇見他、與他行淫、】

【申命記 22:24 你們就要把這二人帶到本城門、用石頭打死、女子是因為雖在城裏卻沒有喊叫、男子是因為玷污別人的妻、這樣、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。】

1:20 ③ 正思念這事的時候、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、說、大衛的子孫約瑟、不要怕、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。因他所懷的孕、④是從聖靈來的。

③ 『正思念這事的時候』

a) 「思念」是給『神』機會來對他說話，以引導他。

b) 表明『約瑟』行事非常慎重。

c) 【馬太福音】談到『主耶穌』幼年的情形都是從『約瑟』的角度出發的，

就連『耶穌』的受孕，也是描述『約瑟』得知後的反映，而不是講『馬利亞』的經歷。

d) 因此【馬太福音】所了解的『耶穌』兒時情況可能是從『約瑟』傳下來的，而【路加福音】依據的則是『馬利亞』的回憶。

⑥ 『是從聖靈來的』：

※ 『那有沒有感動這件事？』

1) 的確是有感動這件事，

2) 因為到了使徒『保羅』年間，『保羅』教導我們要**在悟性上**滿心的認識『神』，悟性上要清楚。

※ 『悟性上』

3) 我們必須在悟性上，就是在腦子裡、心裡面明白『神』做事的方式。然後我們就知道『神』怎麼做，我們也怎麼做，不是糊裡糊塗做事。

【思想】

4) 比如『挪亞』一家放方舟裡後，『神』打了一個打頓睡著了，那『挪亞』一家就得等到成了木乃伊。

5) 等『神』醒來後，發現方舟呢？『挪亞』呢？當然這是開玩笑。

6) 其實『神』時時刻刻看顧『祂』的百姓，『神』的計劃都是安排的妥妥當當。7) 包括『挪亞』一家什麼時間進方舟，什麼時間出方舟，出方舟以後怎麼樣，全部安排的清清楚楚。

【思想】

8) 比如『馬利亞』被『神』揀選從聖靈懷孕，『約瑟』突然要修掉她，這時候『神』要是沒有一個計畫，不就麻煩了嗎？

※ 『『神』的計畫很周祥，那我們還害怕什麼？』

9) 試想，如果我們能**在悟性上**知道『神』的計畫很周祥，那我們還害怕什麼？

10) 今天，大多數都是男人的後裔，大部分人隨爸爸的姓。

11) 而『耶穌』和一般的人有差別，他是從聖靈生的。

12) 所以我們也要在聖靈裡面重生，不斷恢復『耶穌』基督的樣子。

13) 我們的『神』是『以馬內利』的『神』，就是『神』與我們同在。

14) 『神』最大的享受是與我們一起同工，對人來講，人最大的享受就是與『神』一起同工。

15) 『神』喜歡透過人做事，今天，『神』仍然在揀選人。

1:21 他將要生一個兒子。你要給他起名叫④耶穌。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

④ 『耶穌』：

a) 『耶穌』二字乃希臘文，等於希伯來文之『約書亞』，可譯作耶和華救『主』或作『耶和華施拯救』。

b) 「『耶穌』」的意思是「耶和華是拯救」，『祂』拯救的使命是要將自己的百姓「從罪惡裡救出來」，而「不是從羅馬人手下救出來」；『祂』的百姓不是猶太人，也包括外邦人【使徒行傳 18:10】。

【使徒行傳 18:1 這事以後、保羅離了雅典、來到哥林多。】

【使徒行傳 18:9 夜間主在異象中對保羅說、不要怕、只管講、不要閉口。】

【使徒行傳 18:10 有我與你同在、必沒有人下手害你、因為在這城裏我有許多的百姓。】

c) 這裏不是說你要生一個兒子，乃是說「她」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『祂』起名叫『耶穌』。

1:22 這一切的事成就、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、

1:23 說、『必有童女、懷孕生子、人要稱他的名為^㉔以馬內利。』(以馬內利翻出來、就是 神與我們同在。)

1:24 約瑟醒了、起來、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、把妻子娶過來。

1:25 只是沒有和他同房、等他生了兒子、〔有古卷作等他生了頭胎的兒子〕就給他起名叫耶穌。

㉔ 『以馬內利』：

a) 「以馬內利」是『神』與我們，沒有「同在」二字；這樣範圍是更大。

b) 希伯來文凡名字末尾有「利」或「里」者，總有『神』字在內，例如：但以理、以色列、以利。

c) 「以馬內利」『祂』如何能作救『主』？因為『祂』是「以馬內利」。

d) 「以馬內利」不是一個團體，乃是一個人；只有『耶穌』那個人才是「以馬內利」。

只有在『主耶穌』身上，才能「以馬內利」；只有在『祂』身上，才能『神』和人同在；所以我們必須在『祂』裏頭，才能『神』和人同在。

e) 「以馬內利」我們得著基督，就是得著『神』，與基督同在，就是與『神』同在。『神』與人只能在基督裡才有「以馬內利」，在基督之外，絕沒有「以馬內利」。

※ 『耶穌基督』的降生』

1) 『耶穌基督』的來源是聖靈，這位受膏者是有人的家譜，顯出『祂』是王的後裔，然而『祂』的肉身卻是從聖靈而來，所以『祂』也是『神』。

2) 『祂』是救主，『祂』來到是要應驗先知『以賽亞』預言童女懷孕生子的話；

3) 『祂』的名要稱為『以馬內利』，表示『耶穌』的角色是要讓『神』與我們在一起。

馬太福音第一章 吳哥備課

※分段：

【馬太福音 1:1~17】『耶穌基督』的家譜

【馬太福音 1:18~25】『約瑟』遵從天使的話迎娶『瑪利亞』 等她生了頭胎兒子 給『祂』取名叫『耶穌』。

※『家譜』

- 1) 家族裡面的人，
- 2) 帶進『耶穌基督』的人，『耶穌基督』是從這些人帶出來的

※『亞伯拉罕的後裔、大衛的子孫』

- 1) 『子孫』也就是兒子。
- 2) 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、『大衛』的兒子；因為只有『亞伯拉罕』和『大衛』『神』應許給他兒子

『大衛』

【撒母耳記下 7:12 你壽數滿足、與你列祖同睡的時候、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、我也必堅定他的國。】
【撒母耳記下 7:13 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、我必堅定他的國位、直到永遠。】

『亞伯拉罕』

【創世記 17:15 神又對亞伯拉罕說、你的妻子撒萊、不可再叫撒萊、他的名要叫撒拉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6 我必賜福給他、也要使你從他得一個兒子、我要賜福給他、他也要作多國之母、必有百姓的君王從他而出。】

【創世記 17:17 亞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、心裏說、一百歲的人、還能得孩子麼、撒拉已經九十歲了、還能生養麼。】

【加拉太書 3:16 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、神並不是說眾子孫、指着許多人、乃是說你那一個人子孫、指着一個人、就是基督。】

- 3) 『大衛』的兒子『所羅門』後代並沒有做王 直到永永遠遠。
- 4) 那『神』給『大衛』的應許是誰呀!
- 5) 所以這裡才說是『亞伯拉罕』的兒子、『大衛』的兒子；
【馬太福音 1:1 亞伯拉罕的後裔、大衛的子孫、耶穌基督的家譜、〔後裔子孫原文都作兒子下同〕】

※『三個 14 代』

- 1) 這個家譜很特別的 猶太人的家譜 通常只記載男性 但這一份家譜 卻記載 5 名女性。

- 2) **第一：**『猶大從他瑪氏』『他瑪氏』是『猶大』的兒媳

【馬太福音 1:3 猶大從他瑪氏生法勒斯和謝拉、法勒斯生希斯崙、希斯崙生亞蘭。】

- 3) **第二：**『撒門從喇合氏』『喇合』是『耶利哥』城的一名妓女。

【馬太福音 1:5 撒門從喇合氏生波阿斯、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、俄備得生耶西。】

- 4) **第三：**『波阿斯從路得』『路得』是一名摩押女子，當時『亞捫人、或是摩押人、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』卻進入『耶穌基督』的家譜

【馬太福音 1:5 撒門從喇合氏生波阿斯、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、俄備得生耶西。】

【申命記 23:3 亞捫人、或是摩押人、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、他們的子孫雖過十代、也永不可入耶和華的會。】

- 5) **第四：**『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』不提『拔示巴』的名子。在『神』的【聖經】中，也數次題及這惡。【列王記上 15:5】，【馬太福音 1:6】。

【列王紀上 15:5 因為大衛、除了赫人烏利亞那件事、都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、一生沒有違背耶和華一切所吩咐的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:6 耶西生大衛王、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。】

- 6) **第五：**『那稱為基督的耶穌、是從馬利亞生的』

【馬太福音 1:16 雅各生約瑟、就是馬利亞的丈夫、那稱為基督的耶穌、是從馬利亞生的。】

- 7) 一般猶太人家譜都是只記載男生，在記載的女性當中有一些特色

第一：『他瑪氏』特點要兒子。

第二：『喇合』因信全家得救

第三：『路得』是一名摩押女子，卻堅定的選擇『拿俄米』的『神』做她的『神』，

第四：『拔示巴』的重點在『大衛』，『大衛』肉體是受過審判的人。

8) 因這每一個人的特點最後成為家譜中的人。也是帶進『耶穌基督』

※『王』

1) 『耶穌基督』的家譜中有很多的王，但整個家譜中指稱『大衛』為『大衛王』

【馬太福音 1:6 耶西生大衛王。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。】

2) 『神』只認定『大衛』是王 因為他合『神』心意

※「約蘭生烏西雅」

3) 但是在「約蘭生烏西雅」之間被刪除了三代【歷代志上 3:11-12】，這三代君王

(①『亞哈謝』【歷代志下 22:2-5, 9】、②『約阿施』【歷代志下 24:25】、③『亞瑪謝』【歷代志下 25:14-16、27】)，因為他們都離棄『神』、拜偶像。

【馬太福音 1:8 亞撒生約沙法·約沙法生約蘭·約蘭生烏西亞·】

【歷代志上 3:11 約沙法的兒子是約蘭、約蘭的兒子是亞哈謝、亞哈謝的兒子是約阿施、】

【歷代志上 3:12 約阿施的兒子是亞瑪謝、亞瑪謝的兒子是亞撒利雅、亞撒利雅的兒子是約坦、】

NOTE:

※『以色列中諸王之歷史』

1) 以色列歷史中共有 41 個王。

※『好王』

2) 在這 41 個(加上國分裂前的三個王『掃羅』、『大衛』和『所羅門』，是作全體以色列人的王) 王中間

，①好王有 9 個，包括『大衛』，比較而言，在『神』眼中是好的。

※『壞王』

3) ②壞王有 30 個，包括『掃羅』，在『神』眼中是惡的。

※『半好半惡』

4) ③半好半惡的王 有 3 個，『所羅門』和『耶戶』，都是屬於半好半惡的。

※『猶大國有 19 個王』(扣除『亞他利雅』)

5) 『南方猶大國』從『羅波安』到『西底家』，有 19 個王，；

※『以色列國也有 19 個王』

6) 『北方以色列國』從『耶羅波安』到『何細亞』，也有 19 個王，作以色列的王。

※『被擄 還是遷徙』

1) 百姓不是被擄怎麼這裏說是遷徙，因為在人看是被擄但在『神』來看只是換個地方

【馬太福音 1:11 百姓被遷到巴比倫的時候、約西亞生耶哥尼雅和他的弟兄。】

NOTE:

※『猶大第一次被擄』【但以理書 1:5~6】

1) 在『約雅敬』時期，『巴比倫』第一次從猶大擄走部分百姓到『巴比倫』去，『但以理』等人就在這次被擄。

2) 後來『約雅敬』被放回『猶大』，服事『巴比倫』三年(1 節)。這是猶大第一次被擄，『猶大』被擄七十年的時間從「約雅敬第四年」開始，一直到新『巴比倫』帝國滅亡。

【但以理書 1:5 王派定將自己所用的膳、和所飲的酒、每日賜他們一分、養他們三年、滿了三年、好叫他們在王面前侍立。】

【但以理書 1:6 他們中間有猶大族的人、但以理、哈拿尼雅、米沙利、亞撒利雅。】『但以理』和眾猶大的精英被擄走。

※『第二次從猶大擄走』【列王記下 24：10~11、13、14、16】、【歷代誌下 36：9~10】

【列王記下 24:10 那時、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軍兵、上到耶路撒冷、圍困城。】

【列王記下 24:11 當他軍兵圍困城的時候、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就親自來了。】

【列王記下 24:12 猶大王約雅斤、和他母親、臣僕、首領、太監、一同出城、投降巴比倫王。巴比倫王便拿住他。那時、是巴比倫王第八年。】

【列王記下 24:13 巴比倫王將耶和華殿、和王宮裏的寶物、都拿去了、將以色列王所羅門所造耶和華殿裏的金器、都毀壞了、正如耶和華所說的。】

【列王記下 24:14 又將耶路撒冷的眾民、和眾首領、並所有大能的勇士、共一萬人、連一切木匠、鐵匠、都擄了去、除了國中極貧窮的人以外、沒有剩下的。】

【列王記下 24:15 並將約雅斤、和王母、后妃、太監、與國中的大官、都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了。】

【列王記下 24:16 又將一切勇士七千人、和木匠鐵匠一千人、都是能上陣的勇士、全擄到巴比倫去了。】

【歷代誌下 36:9 約雅斤登基的時候年八歲、〔列王下二十四章八節作十八歲〕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個月零十天、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。】

【歷代誌下 36:10 過了一年、尼布甲尼撒差遣人、將約雅斤和耶和華殿裏各樣寶貴的器皿帶到巴比倫、就立約雅斤的叔叔〔原文作兄〕西底家、作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王。】

1) 在以色列歷史中，第二批被擄到『巴比倫』，包括『以西結』先知在這次被擄，王、王的母親、臣僕、首領、太監，通通出城投降『巴比倫』王。〈6-12〉

2) 國家如果沒有『神』的保守，就只能夠作別物的奴隸。

3) 既然他們不喜歡服事『神』，不喜歡作『神』的兒女，那麼，就去服事『巴比倫』，就去做『巴比倫』的奴隸吧！

4) 『神』實在不願意『祂』的百姓淪落到這種地步，但是，『祂』能怎麼辦呢？『祂』的百姓既不遵照律法行，也不從歷史中得警戒，偏要自己親自去嚐苦頭，『神』也只好任憑他們了。〈19-20〉

5) 『以西結』與一萬名大能的勇士一起被擄，猶太王約雅敬和其他皇室成員同樣被帶到『巴比倫』。

※『第三次被擄』

c) 公元前 586 年——第三次被擄 【列王記下 25 章】、【歷代誌下 36：17~21】

在圍城發生約一年半後，『耶路撒冷』被佔領和破壞。大部分人被俘虜，與聖殿的物件一併被略走，國中只餘留下極貧窮的人，③『耶利米』也在其中。

【歷代誌下 36:17 所以耶和華使迦勒底人的王來攻擊他們、在他們聖殿裏用刀殺了他們的壯丁、不憐恤他們的少男處女、老人白叟、耶和華將他們都交在迦勒底王手裏。】

【歷代誌下 36:18 迦勒底王將 神殿裏的大小器皿、與耶和華殿裏的財寶、並王和眾首領的財寶、都帶到巴比倫去了。】

【歷代誌下 36:19 迦勒底人焚燒 神的殿、拆毀耶路撒冷的城牆、用火燒了城裏的宮殿、毀壞了城裏寶貴的器皿。】

【歷代誌下 36:20 凡脫離刀劍的、迦勒底王都擄到巴比倫去、作他和他子孫的僕婢、直到波斯國興起來。】

【歷代誌下 36:21 這就應驗耶和華藉耶利米口所說的話、地享受安息、因為地土荒涼便守安息、直滿了七十年。】

※『約瑟遵守天使的話迎娶瑪利亞』

※『約瑟是個義人』

1) 『約瑟』沒有把『瑪利亞』至於死地。他們已經訂婚了 但孩子不是約瑟的這不是一個羞恥。

【馬太福音 1:18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、記在下面、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、還沒有迎娶、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。】

【馬太福音 1:19 他丈夫約瑟是個義人、不願意明明的羞辱他、想要暗暗的把他休了。】

- 2) 『約瑟』顧及到『瑪利亞』只是要暗暗的休了她。保存『瑪利亞』的性命 跟名聲。
- 3) 『約瑟』將『瑪利亞』娶過來 是對『瑪利亞』跟『耶穌』的保護。

※『正思念這事的時候』

- 1) 『約瑟』正思念這事的時候、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、說、大衛的子孫『約瑟』、不要怕、只管娶過你的妻子『馬利亞』來。因他所懷的孕、是從聖靈來的。
- 2) 聖靈說『耶穌基督』是從聖靈來的
【馬太福音 1:20 正思念這事的時候、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、說、大衛的子孫約瑟、不要怕、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。因他所懷的孕、是從聖靈來的。】
- 3) 另外聖靈說要把『祂』取名為『耶穌基督』
- 4) 『耶穌』的意思是將自己的百姓「從罪惡裡救出來」
【馬太福音 1:21 他將要生一個兒子。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。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】

NOTE:

- 1) 「『耶穌』」的意思是「耶和華是拯救」，『祂』拯救的使命是要將自己的百姓「從罪惡裡救出來」，而「不是從羅馬人手下救出來」；『祂』的百姓不但是猶太人，也包括外邦人【使徒行傳 18:10】。
【使徒行傳 18:1 這事以後、保羅離了雅典、來到哥林多。】
【使徒行傳 18:9 夜間主在異象中對保羅說、不要怕、只管講、不要閉口。】
【使徒行傳 18:10 有我與你同在、必沒有人下手害你。因為在這城裏我有許多的百姓。】

※『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』

- 5) 這一切的事成就、是要應驗主藉先知(以賽亞)所說的話、
【馬太福音 1:22 這一切的事成就、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、】
【以賽亞書 7:13 以賽亞說、大衛家阿、你們當聽。你們使人厭煩豈算小事、還要使我的 神厭煩麼。】
【以賽亞書 7:14 因此、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、必有童女懷孕生子、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。〔就是 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〕】
- 6) 拯救出來還不是單一的目的 還要應驗先知的話
【馬太福音 1:22 這一切的事成就、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、】

※『以馬內利』

- 1) 『以馬內利』翻出來、就是 神與我們同在。)
- 2) 『神』不是把我們從罪惡立拯救出來就好了，『神』還要與我們同在。
- 3) 『神』拯救我們是過程 目的是『神』還要與我們同在。(21:18)
